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8655185555

电话：18655185555

传真：

传真：

邮编：234103

邮编：234103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桃山街  
埇桥经开区彭祖西路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桃山街  
埇桥经开区彭祖西路

#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项目基本情况.....	4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3 建设内容.....	10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3
3.5 生产设备.....	13
3.6 水源及水平衡.....	14
3.7 生产工艺.....	17
3.8 项目变动情况.....	23
4 环境保护设施.....	26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6
4.1.1 废水.....	26
4.1.2 废气.....	29
4.1.3 噪声.....	32
4.1.4 固体废物.....	33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34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0
5 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43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	43
5.2 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	43
5.3 环评批复的主要意见.....	44
6 验收执行标准.....	47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47
6.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47
6.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48
6.3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48
6.5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48
7 验收监测内容.....	51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51
7.1.1 废水监测.....	51
7.1.2 废气监测.....	52
7.1.3 厂界噪声监测.....	53
7.1.4 地下水监测.....	53

7.1.5 土壤监测.....	54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6
8.1 监测分析方法.....	56
8.2 监测仪器.....	59
8.3 人员能力.....	60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0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1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1
8.7 质量保证措施.....	61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64
9.1 监测期间工况.....	64
9.2 验收监测内容及评价.....	64
10 环境管理检查.....	82
10.1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环保档案资料及“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82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82
10.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82
10.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82
10.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制定情况.....	83
10.7 环境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84
10.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84
11 验收监测结论.....	87
11.1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87
11.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87
11.3 验收工况结论.....	88
11.4 废气监测结论.....	88
11.5 废水监测结论.....	89
11.6 噪声监测结论.....	90
11.7 固体废物.....	90
11.8 验收监测结论.....	90
11.9 建议.....	90

## 1 项目概况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注册成立，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徐宿工业园埇桥园，占地面积约 87.3 亩。

企业 2016 年投资建设 6 万吨废油再生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2017 年 1 月委托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通过原宿州市埇桥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埇环建字[2017]21 号）；

2020 年 12 月完成《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阶段性）（乳化液再生生产线、油泥再生生产线以及废桶综合利用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自主验收，2020 年 12 月委托安徽阳益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2021 年 1 月 7 日，原宿州市埇桥区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备案的函》予以备案；2023 年 1 月完成《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阶段性）（年再生 3 万吨废润滑油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自主验收。

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现，从市场回收利用的桶大部分为成色较差的破碎桶，再生为新桶的几率较低，因此难以按照原环评设计内容进行经营。建设单位拟调整废包装桶最终产品形式（以废屑、碎料片形式），保留破碎、清洗，取消现有项目生产再生桶项目整形、喷漆工序。为此，建设单位决定对废桶生产线进行改造。2021 年 4 月 21 日，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104-341302-4-02-660771）。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委托安徽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取得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宿环建函[2022]12 号），2023 年 10 月 13 日企业取得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书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

2023 年 2 月修编《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341302-2023-007-M）。

2023年5月增项申请安徽省生态环境厅换发《危废经营许可证》(编号:341302009),核准收集、贮存、利用农药废物(HW04)100吨/年,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油废物(HW08)46600吨/年,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15000吨/年,其他废物(HW49)3300吨/年,有效期至2026年2月17日。

**本次验收范围:**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废桶综合利用生产线及废滤芯综合利用产线相关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的公辅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等整体验收。

根据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4年7月9日,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在对该项目现场勘察及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

依据验收监测方案,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18~19日、2024年8月29~30日对项目厂区有组织废气、厂界及厂内无组织废气、污水总排口废水、厂界噪声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雨水、地下水、土壤引用企业例行监测报告,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勘察情况,编制《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版），2018年10月26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6) 《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114号文）；
- (7)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 (8)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月1日施行；
- (9) 《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修正版），2018年11月1日施行；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7.16）；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6）。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安徽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12月）；
- (2)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宿环建函[2022]12号“关于《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2024年9月8日；
- (2)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表；
- (3)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 建设单位：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建设性质：技改
- 占地面积：87.3 亩
- 工作制度：全年生产 300 天，四班三运制，每班工作时间 8 小时，年生产 7200h
- 项目投资：技改项目建成后总投资为 17383 万元。技改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技改项目投资的 29%
- 建设地点：宿州市埇桥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坐标（经度 117.138935，纬度 34.064512）
- 环评单位：安徽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表 3-1 项目环保手续实施进展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名称	时间	内容
1	立项	技术改造项目	2021 年 4 月 21 日	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104-341302-4-02-660771
2	环评	技术改造项目	2021 年 5 月	委托安徽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3	环评批复	技术改造项目	2022 年 3 月 4 日	通过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宿环建函[2022]12 号）
4	危废申报	增项	2023 年 5 月	核准收集、贮存、利用农药废物（HW04）100 吨/年，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油废物（HW08）46600 吨/年，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15000 吨/年，其他废物（HW49）3300 吨/年
5	施工期	技术改造项目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	工程建设期，完成主体及配套工程施工
6	排污许可（重新申请）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证书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
7	突发环境	/	2023 年 2 月	修编《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 341302-2023-007-M）
8	生产调试期	技术改造项目	2024年7月~2024年9月	/

###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宿州市埇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厂区东侧为龙华机械厂、宿州诺亚坚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汇利涂料科技有限公司，南侧为山头及林地、西侧为铁路、北侧为宿州市杰牌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项目总平面布置见图 3-2。







周边企业及环境防护距离内敏感目标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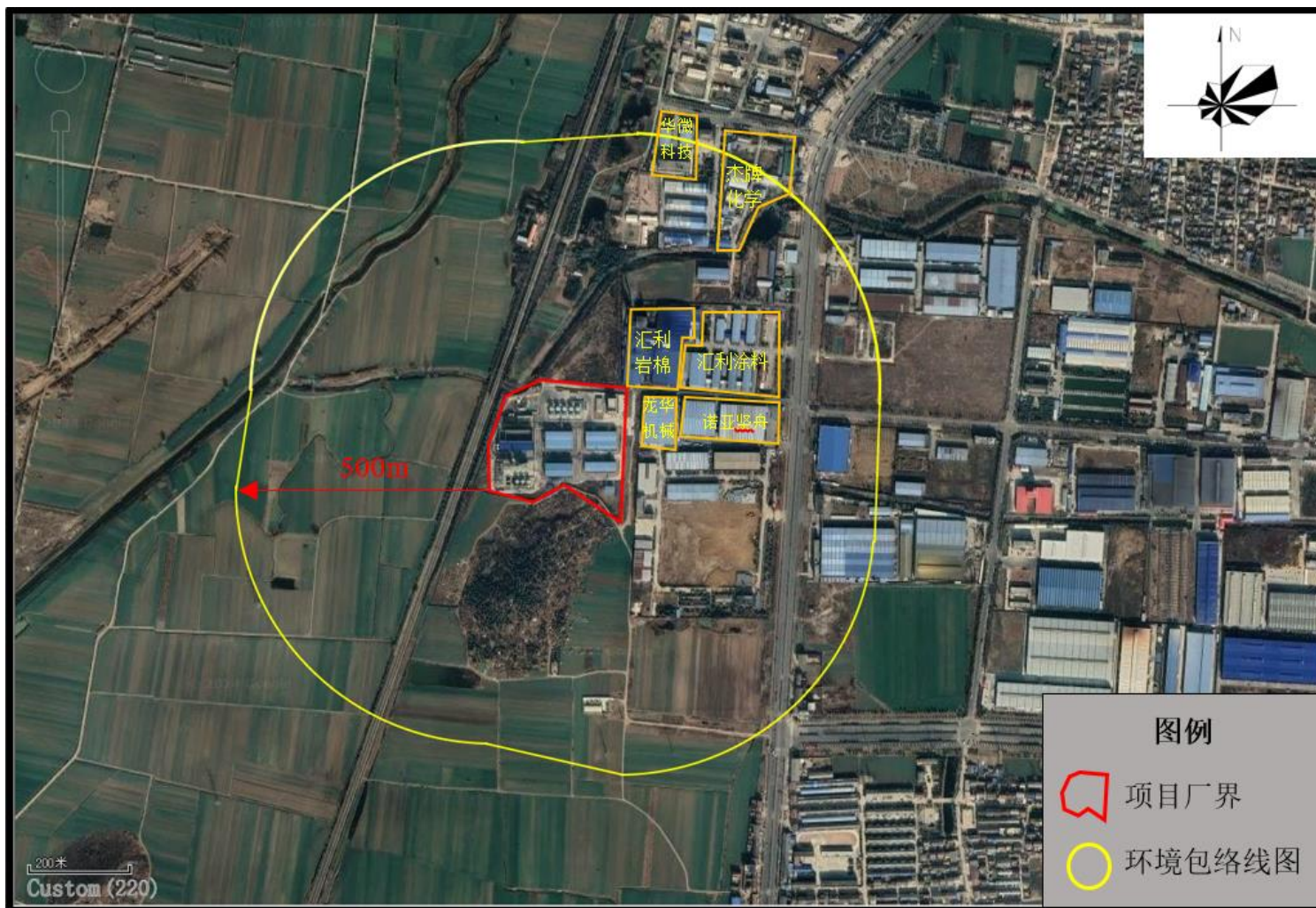


图 3-3 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及周边环境状况图

表 3-2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保护对象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方位	距厂界距离 (m)	方位	距厂界距离 (m)
刘林	ESE	1929	ESE	1929
徐岗村	SE	3379	SE	3379
桃山村	SE	618	SE	618
孙庄	SE	904	SE	904
陈庄	SSE	3035	SSE	3035
贾庄	SSE	2945	SSE	2945
小店子	SSE	596	SSE	596
余桥村	S	2170	S	2170
何庄	SSW	2852	SSW	2852
泉口	SSW	1971	SSW	1971
小山口村	WSW	2260	WSW	2260
山口小学	WSW	2464	WSW	2464
杨堡村	WSW	1717	WSW	1717
刘林(西)	WNW	2120	WNW	2120
高庄村及小学	WNW	2628	WNW	2628
寺后村	NW	993	NW	993
西赵庄	NW	1029	NW	1029
宫桥镇	NW	2338	NW	2338
后寺后	NW	1034	NW	1034
西赵庄	NW	1068	NW	1068
李寨	NNW	2435	NNW	2435
高园	NNW	2630	NNW	2630
王庄村	NNW	2513	NNW	2513
段庄	N	2690	N	2690
经开区管委会	NE	647	NE	647
淮海医院	NE	1155	NE	1155
三环村	WNW	896	WNW	896
宋湖村	WNW	2206	WNW	2206

经现场踏勘可知，项目周边为其他企业及空地，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 3.3 建设内容

#### 产品方案:

根据环评、环评批复，本次验收产品为塑料片、铁片等。本次验收产品方案与环评及环评批复一致性分析如下：

表 3-3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及批复规模 (t/a)	实际生产规模 (t/a)	变化情况
1	塑料片	2702.95	2702.95	一致
2	铁片	1519.85	1519.85	
3	金属	458.5	458.5	
4	钢筋	500	500	

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3-4:

表 3-4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	本次技改工程	
			环评批建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主体工程	废桶综合利用车间	建筑面积 4536m <sup>2</sup> ，处理各类废桶 5000t/a，建设滚动清洗机、空压机、切割机、整形、喷涂生产线等设备	处理各类废桶 4300t/a，废机油滤芯 700t/a，建设废农药包装桶清洗设施；拆除整形、喷涂生产等设备，其余依托现有	设备变化情况见表 3-6，其他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建筑面积 1935m <sup>2</sup>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门卫	共两间，建筑面积各 24m <sup>2</sup>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建筑面积 5070m <sup>2</sup> ，用于储存辅料、活性白土等，并在原料库内设置 1 间 750m <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间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建筑面积为 1300m <sup>2</sup> ，用于储存破碎清洗处理后废桶碎料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废桶库	建筑面积为 2600m <sup>2</sup> ，用于储存废桶，在原成品库内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罐区	10 个 500m <sup>3</sup> 钢质储罐 (Φ8920×8920mm)，其中 4 台原料储罐、4 台润滑油储罐、1 台燃料油储罐，1 台应急罐位置调至原料仓库北侧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开发区变电所供电，项目设配电中心，选用 1 台 1000KVA 变压器和 100KVA 变压器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供水	埇桥经济开发区给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厂区排水为雨污分流制，后期雨水排至厂区外雨水管网；初期雨水收集后经隔油池预处理同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其他排入市政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循环水	循环水补充量约 25m <sup>3</sup> /d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供热	配置 120 万大卡导热油炉 1 台，使用方式为间歇式，燃料采用柴油和生产过程中的不凝气。年用柴油量为 985t。焚烧车间建设 4.5t/d 余热锅炉 1 台，1 台 2t/h 燃油蒸汽锅炉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厂区排水为雨污分流制，后期雨水排至厂区外雨水管网；初期雨水收集后经隔油池预处理同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其他排入市政管网，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70t/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扩建 1 座废包装桶污水处理工程，高浓度废水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低浓度漂洗废水采用“隔油+气浮”预处理后，一起进入“厌氧+缺氧+好氧+过滤”处理，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废油桶综合利用车间密闭，倒残、清洗等废气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3)	废油桶综合利用车间密闭，倒残、清洗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3)	与环评一致
		废桶仓库废气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5)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储罐区呼吸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罐区呼吸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6)	与环评一致
		原料仓库、危险废物仓库废气通过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6)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	新建污水处理站污水池加盖密闭收集，废气通过一套“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7)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危废暂存库位于原料仓库内，占地面积 750m <sup>2</sup>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由开发区环卫部门清运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初期雨水池	初期雨水池的容积为 50m <sup>3</sup> ，事故应急池的容积为 1320m <sup>3</sup> ，设置分区防渗措施，储罐区设 1.2m 高围堰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事故应急池				



###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产品塑料片、铁片等为连续生产，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验收产品涉及的原辅材料消耗与环评对比如下：

表 3-5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年用量 (t)	日耗量 (t)	试生产期间消耗量* (t)	日耗量 (t)
1	废油桶	4300	14.33	1010.5	13.47
2	废乳化液桶				
3	废树脂桶				
4	废油墨桶				
5	废农药桶				
6	废油漆桶				
7	废机油滤芯	700	2.33	164.5	2.19
8	片碱	20	0.07	4.70	0.06

注：统计数据为 2024 年 7 月份到 2024 年 9 月份期间的生产调试期数据。

### 3.5 生产设备

表 3-6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规格 (mm)	数量	规格 (mm)	数量	
1	切盖机	1500×500×1500	2	1500×500×1500	2	一致
2	切桶机	2200×500×700	2	2200×500×700	2	一致
3	竖压机	1300×1200×700	2	1300×1200×700	2	一致
4	横压机	1600×2600×700	2	1600×2600×700	2	一致
5	蒸煮机	5000×2400×1600	2	5000×2400×1600	2	一致
6	撕碎机	3650×1550×2850	1	3650×1550×715	4	增加 3 台
7	吸泵	BD-31158S-60	2	BD-31158S-60	2	一致
8	滚动清洗机	GT/X-1008	4	GT/X-1008	4	一致
9	空压机	N=2.2kw	4	N=2.2kw	4	一致
10	引风机	N=2.2kw	2	N=2.2kw	2	一致
11	LV 铁桶皮清洗机	/	1	/	1	一致
12	LVG 塑料粒子清洗机	150000×2400×4000	1	150000×2400×4000	1	一致
13	1000 型金属破碎分选线	/	1	/	1	一致
14	农药瓶搅拌槽	φ4×2	2	φ4×2	2	一致
15	搅拌装置	/	2	/	2	一致
16	机油滤芯拆解机	/	0	/	2	/
17	压油机	/	0	/	1	/

由上表，废桶综合利用车间涉及产能的主体生产设备切盖机、切桶机数量规格与环

评一致，撕碎机数量较环评增加 3 台，规格由 3650 mm×1550 mm×2850 mm 调整为 3650mm×1550mm×715mm，调整后设备产能基本不变，产品产能不增加。环评的工艺描述中“采用机油滤芯拆解机对废机油滤芯进行拆解，滤芯纸经密闭的传动带利用高压将滤芯纸吸附的废油挤出”，机油滤芯拆解机和压油机均属于机油滤芯拆解工艺的生产设备，环评主要生产设备表中遗漏机油滤芯拆解工艺涉及的部分设备，经与建设单位核实设备数量及种类后，本次验收补充。

### 3.6 水源及水平衡

#### (1) 给水

项目供水为用水由埇桥经济开发区给水管网供给。

#### (2) 排水

项目厂内采取雨污分流的排水制度。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漂洗废水，高浓度废水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低浓度漂洗废水采用“隔油+气浮”预处理后，一起进入“厌氧+缺氧+好氧+过滤”处理，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达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项目供排水平衡见图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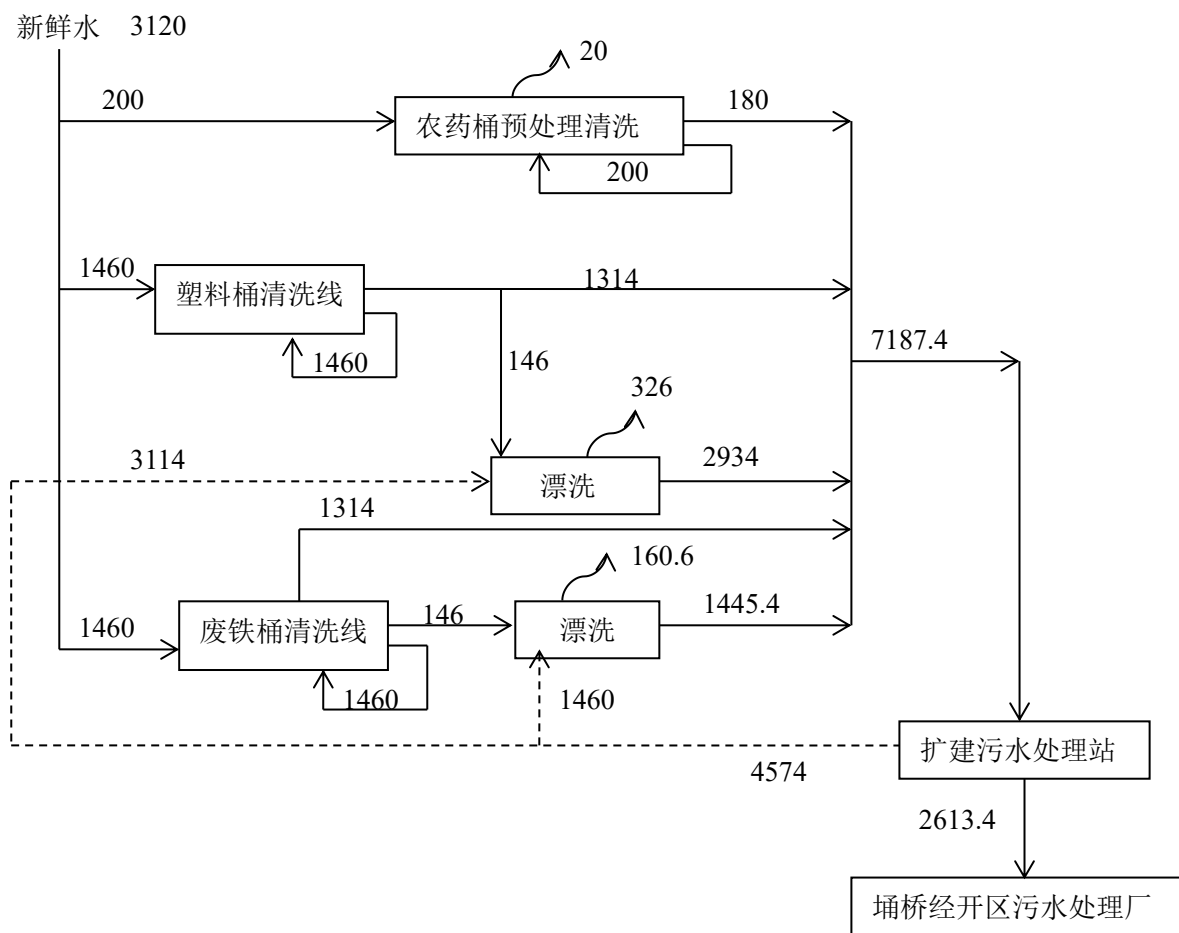


图 3-4 环评供排水平衡图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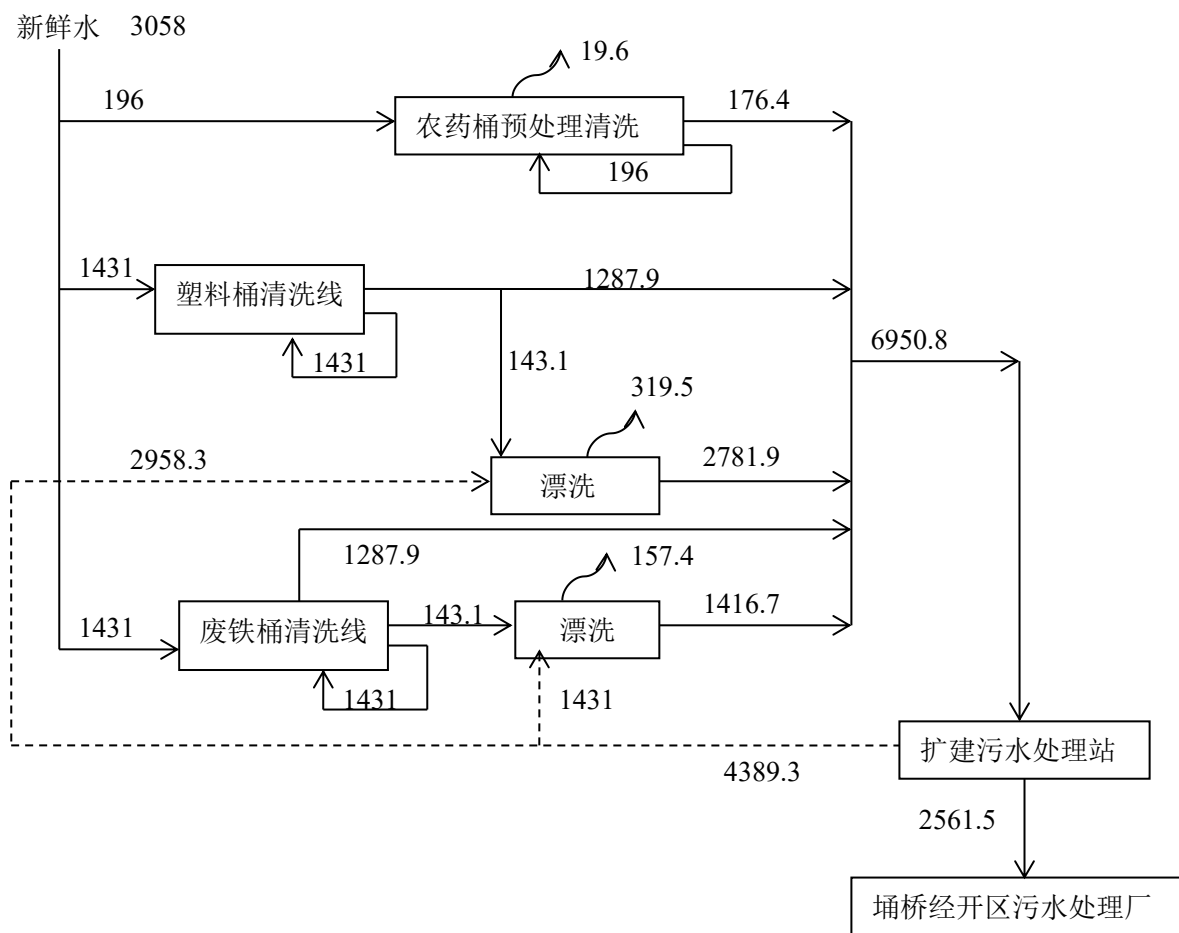


图 3-5 实际供排水平衡图 m³/a

### 3.7 生产工艺

#### 1、废塑料桶处置工艺流程

##### (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分拣清理倒残对回收的废包装桶，根据桶内残液种类及废包装桶的规模进行分类。由吸泵吸干残液后暂存于废桶仓库。对不能吸液的空桶（废农药桶及其他含有固体杂质类桶）由人工倒残方法处置。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_1$ （以 NMHC 表示）。固体废物  $S_1$  主要是倒残废渣（含农药残渣）以及噪声  $N$ 。

##### ②塑料桶清洗、破碎

###### A、废农药桶预处理清洗

倒残后废塑料农药桶经人工加入农药瓶搅拌槽，加入片碱进行初步清洗，清洗约 20 分钟后送入塑料桶破碎生产线。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_3$ （NMHC）、 $S_2$  清洗废渣（废标签贴等）以及噪声  $N$ 。

###### B、塑料桶破碎

倒残后的废塑料桶经人工投料方式，送入废桶综合利用车间内塑料桶破碎生产线，主要设备为撕碎机。

此工序产生破碎粉尘  $G_2$  及噪声  $N$ 。

##### ③清洗

破碎的塑料片通过封闭式输送带，进入 LVG 塑料粒子清洗机，清洗约 20 分钟后送入漂洗工段。项目清洗采用 NaOH 清洗，清洗过程中的清洗液均通过专门液流槽进入清洗废水清洗机下方出水口排出，进入 1 座有效池容  $2m^3$  循环水池。

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_4$ （NMHC）、高浓度废水  $W_1$ 、清洗废渣  $S_3$  及噪声  $N$ 。

##### ④漂洗

清洗后的塑料碎片从清洗机出料口自由落体，通过输送带落入  $2m^3$  漂洗槽，漂洗槽设四个拨翅，拨翅持续转动，拨动水流起到漂洗作用，同时拨动物料向出料口方向前进，物料在第一个漂洗槽出料口处自由落地掉入提升机料斗，料斗内设不锈钢筛网，筛网提升物料至第二个漂洗槽进行第二次漂洗，提升机内滤出的水返回漂洗槽。物料在第二个漂洗槽内重复上述工作，清洗好的物料进入沥干工序。

此工序产生漂洗废水  $W_2$  及噪声  $N$ 。

##### ⑤沥干

漂洗后的废塑料片、金属颗粒进入沥干区，自然沥干。

此工序产生沥干废水 W<sub>3</sub>。

⑥出料外售

将清洗后的塑料片、金属颗粒经塑料、金属分选后分类收集，储存于成品仓库暂存区，等待外售。

(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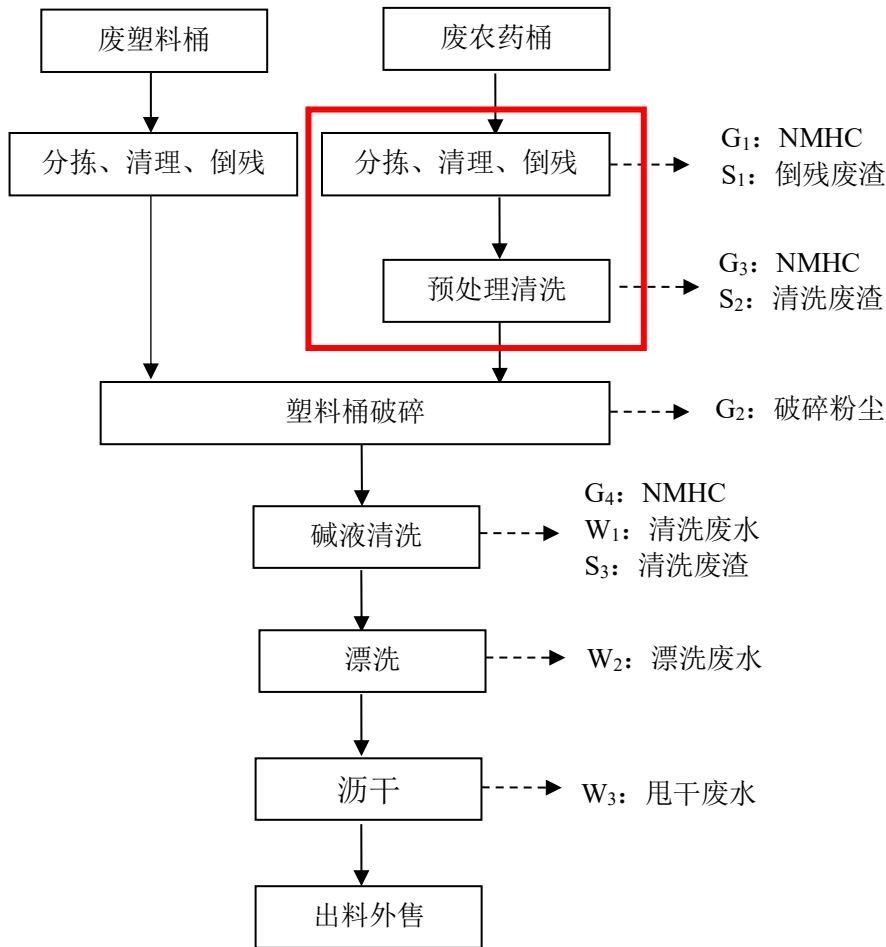


图 3-6 废塑料桶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与环评阶段生产工艺的一致性分析：

对环评阶段废农药桶处置工艺流程进行优化，实际建设过程中将分拣、清理、倒残作为废农药桶预处理放在第一步；塑料桶处置工艺与环评一致。

2、铁桶处置工艺流程

(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分拣清理倒残

对回收的废包装铁桶，根据桶内残液种类及废包装桶的规模进行分类。由吸泵吸干残液后暂存于废桶仓库铁桶暂存区。对不能吸液的空桶由人工倒残方法处置。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5</sub>（以 NMHC、甲苯、二甲苯表示）。固体废物 S<sub>4</sub> 主要是倒残废渣以及噪声 N。

### （1）铁桶切片清洗线

#### ①铁桶切片

倒残后 200L 较完好铁桶进行切片处理，切片过程中包装桶外壁会有块状的油漆等剥落，通过切片系统的磁选分离出来，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待焚烧车间建成后，送至危废焚烧炉处理。

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sub>6</sub>（以 NMHC、甲苯、二甲苯表示）以及噪声 N（其中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于切片机、撕碎机旁，便于清扫，故技改项目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

#### ②清洗液预处理

将切片后的铁片用碱液处理，碱液处理为全密闭。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7</sub>（NMHC、甲苯、二甲苯）、W<sub>4</sub>、W<sub>5</sub> 蒸煮废水以及噪声 N。

#### ③压辊进料校整

预处理的铁片进行压辊校整处理，将其压平，便于存放，压辊校整过程为半密闭。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8</sub>（NMHC、甲苯、二甲苯）以及噪声 N。

#### ④钢丝刷洗

校整好的铁片采用钢丝清洗，刷洗采用水清洗。

此工序产生刷洗废水 W<sub>7</sub>、刷洗废渣 S<sub>5</sub>（含标签贴等）以及噪声 N。

#### ⑤高压风机吹干

刷洗后的铁片采用高压风机进行吹干。

#### ⑥打包、储存

横压机、竖压机通过电动机及皮带带动转子进行高速旋转运动，高速运转的转子带动专用锤头对物料进行压缩，使物料尺寸达到所要求（厚度约 20cm）然后再进行打捆。暂存于成品库中等待外售。

### （2）铁桶破碎清洗线

#### ①铁桶撕碎

倒残后 200L 以下铁桶全部采用撕碎处理，撕碎是将废包装桶破碎成 5-10cm、宽 2.5cm 的长条形铁片，便于清洗。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9</sub>（以 NMHC 表示）以及噪声 N（其中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于切片机、撕碎机旁，便于清扫，故技改项目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

#### ②预清洗

撕碎后的铁桶，进入废桶预清洗搅拌罐，加入片碱进行初步清洗，清洗约 20 分钟后送入铁桶破碎生产线。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10</sub>（NMHC）、W<sub>7</sub> 清洗废水、S<sub>6</sub> 清洗废渣（废标签贴等）以及噪声 N。

#### ③铁桶破碎

预清洗后废铁片经人工投料方式，送入铁桶破碎车间内铁桶破碎生产线，将其破碎成 5cm 铁片。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11</sub>（NMHC）及噪声 N。

#### ④漂洗

破碎的废铁片通过封闭式输送带，进入清洗设备，清洗约 20 分钟后送入漂洗工段。项目清洗采用 NaOH 清洗，清洗过程中的清洗液均通过专门液流槽进入清洗液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并实现循环使用。

此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G<sub>12</sub>（NMHC、甲苯、二甲苯）、W<sub>8</sub> 清洗废水以及噪声 N。

#### ⑤打包、储存

横压机、竖压机通过电动机及皮带带动转子进行高速旋转运动，高速运转的转子带动专用锤头对物料进行压缩，使物料尺寸达到所要求（直径约 5cm）然后经磁选输送带再进行打包暂存于成品库中等待外售。

此工序产生 S<sub>7</sub> 杂质（含油漆渣、标签贴等）及噪声 N。

### (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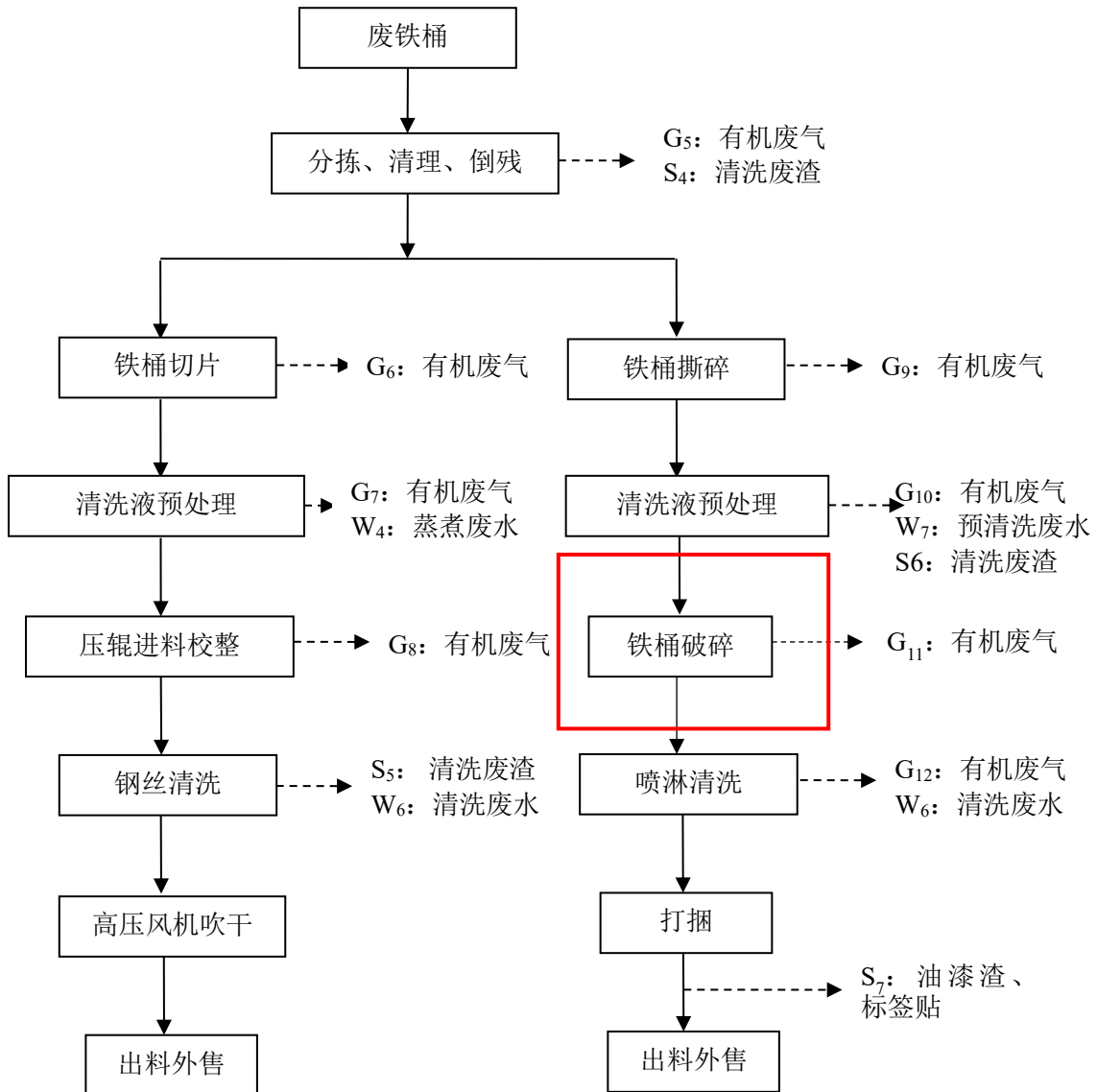


图 3-7 废铁桶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与环评阶段生产工艺的一致性分析：

铁桶切片清洗线完全依托原有工程，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本项目接收的废铁桶为 200L 及以下的不同规格，根据环评报告书铁桶破碎采用撕碎机，撕碎机是一种刀辊低速高扭矩的机器，它可以将大的物件分解成不太规则的小块，碎出来的小块儿通常在 2cm-20cm 乃至更大的尺寸，撕碎后的物料大小不一，采用环评报告书里的撕碎机无法将铁桶破砖 3-5cm 左右的铁片，因此实际进行优化，在预清洗后将废铁片经人工投料方式，送入铁桶破碎车间内铁桶破碎生产线进行破碎。根据环评报告书分析，由于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在设备旁便于清扫，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根据《污染环境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新增

破碎工艺，污染物种类未新增，污染物排放量未新增，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 3、机油滤芯处置工艺流程

#### (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 ① 机油滤芯拆解

采用机油滤芯拆解机对废机油滤芯进行拆解，分离出废金属和滤芯纸。拆解后金属部分进入清洗工序。废滤芯纸进入压油机进行压油。此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  $G_{13}$  (NMHC) 以及噪声 N。

##### ② 金属壳

###### A. 清洗

金属壳清洗依托铁桶清洗生产线，加入 NaOH 水溶液，清洗时间约 20 分钟。此工序产生  $G_{14}$  (NMHC)、清洗废水  $W_9$ 、清洗残渣  $S_8$  以及噪声 N。

###### B. 破碎、漂洗

清洗后的金属壳进入破碎、漂洗设备，通过废桶破碎机将金属壳破碎成 5cm 铁片，然后通过密闭的输送带进入清洗设备，漂洗加入 NaOH 对金属壳进行清洗，漂洗过程中损耗的清水通过人工补充。漂洗时间持续清洗 20 分钟，清洗过程中的清洗液均通过专门液流槽进入清洗液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并实现循环使用。

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漂洗废水  $W_{10}$ 。

###### C. 干燥

利用蒸煮机对清洗后废金属进行干燥。

##### ③ 废滤芯

###### A. 压油

拆解后的滤芯纸经密闭的传动带利用高压将滤芯纸吸附的废油挤出，此过程会产生废油  $S_9$ ，进入厂区内的废润滑油车间再生；以及有机废气  $G_{15}$  (NMHC)。

###### C. 打包

经过压油的废滤芯纸打包装入危险废物专用的防渗包装袋，转入危废仓库。此过程产生废滤芯纸  $S_{10}$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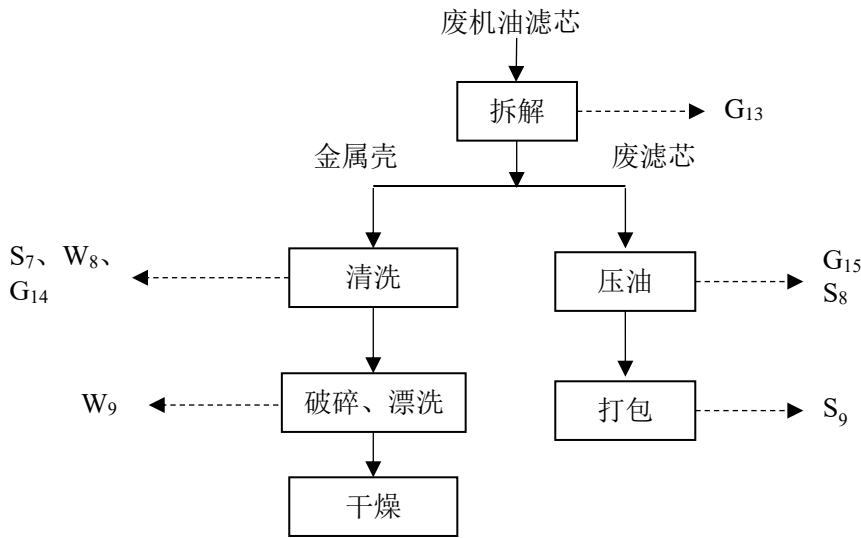


图 3-8 废机油滤芯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与环评阶段生产工艺的一致性分析：

废机油滤芯工序较环评阶段减少破碎工序，拆解后的废滤芯可直接进行压油处理，不需要进行破碎处理，减少污染工序；由于废机油滤芯拆解金属壳依托铁桶生产线，结合铁桶生产工艺流程环评阶段工艺描述时遗漏破碎环节，根据原环评分析，由于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在设备旁便于清扫，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根据《污染环境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新增破碎工艺，污染物种类未新增，污染物排放量未新增，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 3.8 项目变动情况

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废桶综合利用车间的生产设备数量根据实际生产需要有所调整，调整后总生产能力不变。

变动前：撕碎机 1 台，规格为 3650mm×1550mm×2850mm；

变动后：撕碎机 4 台，规格调整为 3650mm×1550mm×715mm；原环评中遗漏机油滤芯拆解工艺所涉及的部分设备，本次验收补充机油滤芯拆解机 2 台，压油机 1 台。

变动原因：根据实际生产需求，规格调整为 3650mm×1550mm×715mm，撕碎机数量较原环评增加 3 台，调整后设备产能基本不变。

2、铁桶破碎清洗线在预清洗后增加 1 道破碎工艺，调整后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未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变动前：倒残后 200L 以下铁桶全部采用破碎处理后经过预清洗及喷淋清洗后进行打捆外售；

变动后：倒残后 200L 以下铁桶全部采用撕碎处理后经过预清洗初步清洗后送入铁桶破碎车间内铁桶破碎生产线进行破碎，破碎完成后喷淋清洗进行打捆外售。

变动原因：接收的废铁桶为 200L 及以下的不同规格，根据环评报告书铁桶破碎采用撕碎机，撕碎机是一种刀辊低速高扭矩的机器，它可以将大的物件分解成不太规则的小块，碎出来的小块儿通常在 2cm-20cm 乃至更大的尺寸，撕碎后的物料大小不一，采用环评报告书撕碎机无法将铁桶破碎 3-5cm 左右的铁片，因此实际建设进行优化，由于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在设备旁便于清扫，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

3、机油滤芯处置工艺减少破碎工艺，拆解后的废滤芯纸直接进行压油处理，调整后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未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变动前：废滤芯经破碎压油后打包；

变动后：拆解后的废滤芯直接进行压油处理。

变动原因：拆解后的废滤芯纸可直接进行压油处理，不需要进行破碎处理，由于废机油滤芯拆解金属壳依托铁桶生产线，结合铁桶生产工艺流程环评阶段工艺描述时遗漏破碎环节，据原环评分析，由于铁桶破碎粉尘颗粒因质量较重，散落在设备旁便于清扫，金属破碎粉尘可忽略不计。

针对以上变动，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企业变动是否构成重大变动判定如下：

表 3-8 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动判定

类别	判定依据	本项目变动内容	是否发生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未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建设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	未重新选址；车间内部平面	否

地点	变化)导致环境敏感程度增加或环境保护距离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布局调整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主要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污染物的(以低毒、低挥发性的原辅材料替代原毒性大、挥发性强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中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实际建设中撕碎机数量较原环评增加3台,规格调整为3650mm×1550mm×715mm,调整后设备产能基本不变,总生产能力不变;铁桶破碎清洗线在预清洗后增加1道破碎工艺,机油滤芯处置工艺减少破碎工艺,拆解后的废滤芯纸直接进行压油处理,调整后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未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否
	7.物料运输、装卸或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工艺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工艺未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化	否

综上,本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建设项目性质不变;产品规模不增加;建设地点不变;污染防治措施不变。因此,该项目调整不构成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根据《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结合实际建设情况，各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如下：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 废水污染源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高浓度废水（预清洗废水、蒸煮废水）、低浓度废水（清洗废水、漂洗废水、车间保洁废水等）。

表 4-1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

废水污染源	治理措施
高浓度废水	高浓度废水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低浓度漂洗废水采用“隔油+气浮”预处理后，一起进入“厌氧+缺氧+好氧+过滤”处理，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达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低浓度废水	

##### 废水处理方案：

项目厂内采取雨污分流的排水制度。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漂洗废水。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70m<sup>3</sup>/d，技改项目扩建高浓度预处理系统 1 套，处理能力为 10m<sup>3</sup>/d，后续生化处理系统 1 套，工艺为“厌氧+缺氧+好氧+过滤”工艺，处理能力为 50m<sup>3</sup>/d，技改项目清洗废水排入新建的高浓度污水预处理系统，采用“Fenton 反应+混凝沉淀”工艺预处理，漂洗废水经“隔油+气浮”工艺预处理，两者混合后，采用“厌氧+缺氧+好氧+过滤”满足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回用水要求后，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外排进入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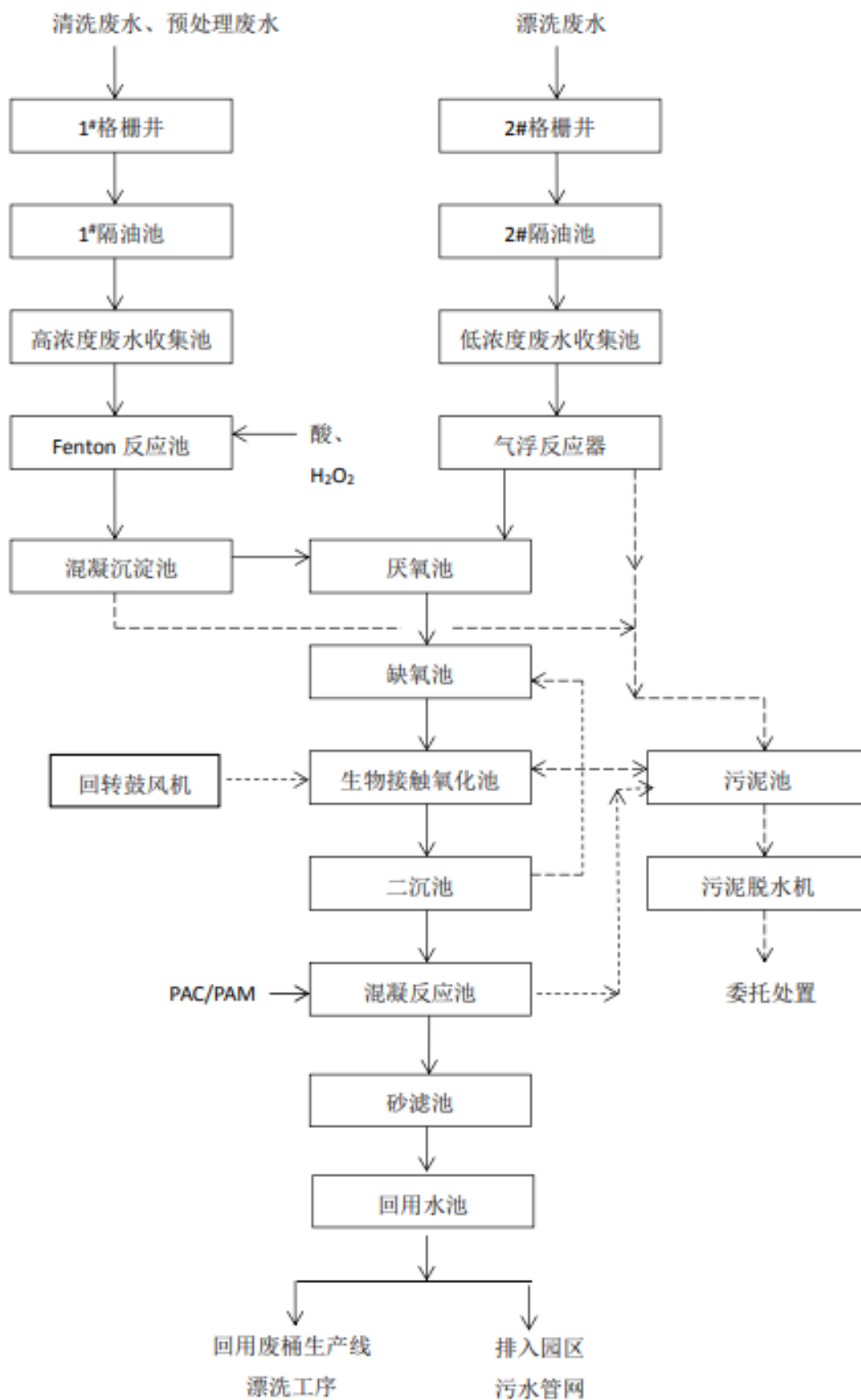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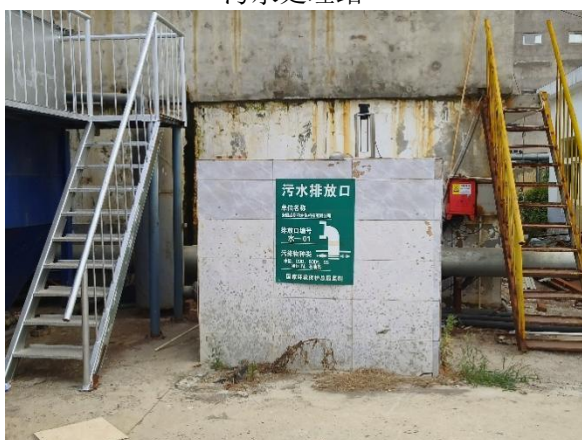
表 4-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污水处理站



污水排放在线监测



污水排放口



污水处理工艺



## 4.1.2 废气

### 废气污染源

表 4-3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

排放去向	产污节点	治理措施	排放参数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3#排气筒 DA003	破碎清洗	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	15	1.5	20
5#排气筒 DA005	废桶暂存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	15	1.0	20
6#排气筒 DA006	危废库	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	15	0.7	20
7#排气筒 DA007	污水处理	UV+二级活性炭	15	0.5	20

###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 有组织废气

➤ 废包装桶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破碎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废气经收集后进入集气总管，通过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 废包装桶吸残废气、废桶暂存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废气经收集后，汇入车间集气总管，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TA005）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

➤ 危废暂存库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装置（TA006）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6 排放。

➤ 污水处理站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 UV+二级活性炭装置（TA007）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7 排放。

####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废包装桶吸残、破碎、清洗车间、危废库以及污水处理站会散发少量 NMHC。

表 4-4 废气处理设施

 <p>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 (TA003)</p>	 <p>DA003 排气筒</p>
 <p>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 (TA005)</p>	 <p>DA005 排气筒</p>
 <p>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 (TA006)</p>	 <p>DA006 排气筒</p>



UV+二级活性炭装置 (TA007)



DA007 排气筒



撕碎区废气收集



塑料桶清洗线废气收集



铁桶清洗线废气收集



废气收集管线





### 4.1.3 噪声

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表 4-5。

表 4-5 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台/套)	位置	采取措施
1	切盖机	2	废桶综合利用车间	室内、减震垫，厂房隔声
2	切桶机	2		
3	竖压机	2		
4	横压机	2		
5	蒸煮机	2		
6	撕碎机	4		
7	吸泵	2		
8	空压机	4		
9	引风机	2		
10	LV 铁桶皮清洗机	1		
11	LVG 塑料粒子清洗机	1		
12	1000 型金属破碎分选线	1		
13	农药桶预处理搅拌罐	2		
14	机油滤芯拆解机	2		
15	压油机	1		
16	风机	4	全厂	室外、减震垫，消声、隔声罩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为生产设备、风机等。首先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其次采用消声、隔声、减震和个体防护等措施，其具体措施如下：

(1)对车辆噪声除了选用低噪声的废物运输车外，主要靠车辆的低速平稳行驶和少鸣喇叭等措施降噪。

(2)在引风机进出口装设软管。

(3)对风机安装隔声罩，并在风机与基础之间安装减振器。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吸残液、废标签贴、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钢筋等危险废物。

项目抽残产生的废矿物油（HW08 251-001-08）、废乳化液（HW09 900-007-09）送厂区生产线处理利用；废油墨（HW12 200-299-12）、废树脂（HW13 900-014-13）、废油漆（HW12 200-299-12）、废农药（HW12 200-299-12）、废标签贴（HW49 900-041-49）、废滤材（纤维）（HW49 900-041-49）、粉尘（HW49 900-041-49）、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废包装袋（HW49 900-041-49）、污水处理站物化污泥（HW49 772-006-49）等危险废物均委托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厂区现有 750m<sup>2</sup> 危废暂存库，能够实现防雨、防风、防渗漏、防流失。危废进出危废库建立管理台账，危废出厂实现转移三联单。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见表 4-7、表 4-8。

表 4-7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类别	试生产期间产生量(t)	试生产期间消减量		处置措施
					利用量(t)	处置量(t)	
1	废矿物油	抽残工序	HW08 251-001-08	29.90	29.90	0	进废矿物油生产线
2	废乳化液	抽残工序	HW09 900-007-09	5.77	5.77	0	进废乳化液生产线
3	废油墨	抽残工序	HW12 200-299-12	0.43	0	0.43	委托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处置
4	废树脂	抽残工序	HW13900-014-13	0.42	0	0.42	
5	废油漆	抽残工序	HW12 200-299-12	1.09	0	1.09	
6	废农药	农药桶吸残	HW12 200-299-12	1.07	0	1.07	
7	废标签贴	清理标签贴	HW49 900-041-49	2.65	0	2.65	
8	废滤材(纤维)	机油滤芯拆解	HW49 900-041-49	32.26	32.26	0	
9	粉尘	粉尘处理	HW49 900-041-49	0.20	0	0.20	
10	废活性炭	废气处	HW49 900-039-	0	0	0	

		理	49			
11	废包装袋	清洗工 序	HW49 900-041- 49	0.06	0	0.06
12	物化污泥	废水处 理	HW49 772-006- 49	0	0	0
小计（危险废物）				73.85	67.93	5.92

注：统计数据为 2024 年 7 月份到 2024 年 9 月份期间的生产调试期数据。

表 4-8 固废治理措施



##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1、地下水防渗

表 7.2-3 厂区分区防渗内容汇总表

序号	类别	区域
1	重点防渗区	事故应急池、污水处理站、危险品仓库、废桶仓库、危废仓库、污水输送管沟、罐区、生产车间
2	一般防渗区	消防水池，维修车间，循环水池
3	非污染防治区	办公楼、门卫室

#### (2) 防渗处理

### ①重点防渗区（已完成防渗措施）

#### A、事故应急池、污水处理站、危废仓库、废桶仓库

防治措施：污水处理池已设置事故应急池。当处理池底部出现破损或者处理系统运行出现事故时，将废污水引入相应事故应急池，以防止和减少污染物渗入地下影响地下水水质。

防渗措施：已采用复合防渗结构用压实粘土（厚度不小于 1m，渗透系数 $\leq 10^{-7}$ cm/s）+600g/m<sup>2</sup>无纺土工布复合基础为地基，其上铺设 2mm 厚 HDPE 膜（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池体采用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250mm，渗透系数 $\leq 10^{-8}$ cm/s）浇筑。

#### B、废桶生产车间

防治措施：废桶生产车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防水以及防溢流措施，防止污染物渗入地下。还应采用耐腐蚀的水泥对地面进行硬化，以达到防腐目的。四周应设置围堰，并设事故池，发生泄漏时通过围堰收集泄漏液并引入事故池。

防渗措施：打磨清理，裂文切割树脂修补，环底漆一遍、环氧砂浆一遍，环氧中涂一遍，打磨消理，环面漆二遍。

#### C、废水收集装置及运送管线

防治措施：废水收集装置及运行管线尽量在地上铺设，加强检查、维护和管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用于运送废水的碳钢污水管道设计壁厚应适当加厚，并采用最高级别的外防腐层。管道施工严格执行规范要求，接口严密、平顺，填料密实，避免发生破损污染地下水。

防渗措施：废水收集装置和运送管线所经区域可采用灰土垫层，铺设 2mm 厚的单层 HDPE 膜（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或采用至少 1.5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进行防渗。






### ②一般防渗区（已完成防渗措施）

采用防渗混凝土作面层，面层厚度不小于 100mm，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

现有工程分区防渗措施根据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废油再生和 30 万只/年废桶回收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并结合现场勘查，现场防渗

层完好，未见破损。

表 4-11 分区防渗

 <p>废桶车间地面</p>	 <p>危废库地面</p>
 <p>成品仓库地面</p>	 <p>原料仓库地面</p>
 <p>防渗施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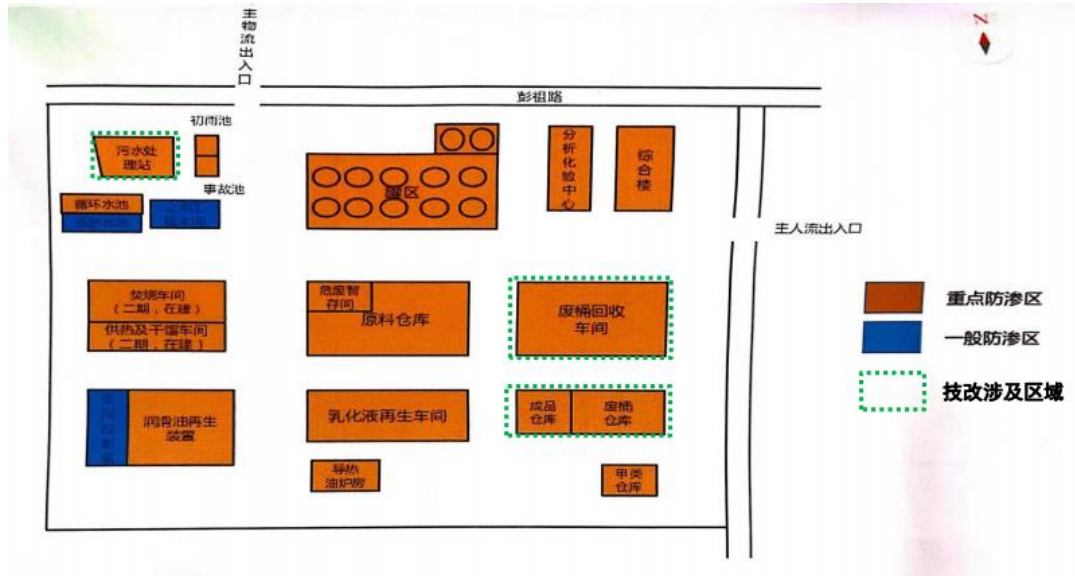


图 4-2 分区防渗图

## 2、事故应急

公司于厂区地势最低处建设了一座总容积为 1320m<sup>3</sup> 的事故应急池，可以满足项目事故状况的废水临时储存需要；于 2023 年 2 月修订《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41302-2023-007-M。

车间配备应急物资详见表 4-12。环境风险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4-13。

表 4-12 厂区应急物质装备统计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储备量	报废日期	主要功能	备注
1	呼吸器	/	/	8 个	/	消防器材	生产车间
2	安全箱	/	/	65 个	/	个人防护	
3	防护手套	/	/	65 个	/	个人防护	
4	防护服	/	/	65 套	/	个人防护	
5	防护眼镜	/	/	65 个	/	个人防护	
6	口罩	/	/	65 双	/	个人防护	
7	应急照明灯 (防水)	/	/	2 个	/	照明	生产车间、办公区
8	灭火器	/	/	18 个	/	消防器材	生产车间
9	消防栓	/	/	6 个	/	消防器材	生产车间
10	消防水池	/	/	1 座	/	消防器材	厂区西北角
11	应急事故池	/	/	1 座	/	废水收集	厂区西北角
12	初期雨水收集池	/	/	1 座	/		厂区西北角

13	导流沟+集液槽	/	/	1个	/		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
14	急救药箱	/	/	1个	/	医疗救护	生产车间
15	雨衣、雨靴	/	/	65	/	个人防护	生产车间
16	防雨布	/	/	若干	/	/	生产车间
17	抽水泵	/	/	1个	/	/	/
18	监控室	/	/	1间	/	/	/
19	储罐区围堰	/	/	/	/	/	罐区
20	润滑油车间围堰	/	/	/	/	/	润滑油生产车间
21	危废暂存间	/	/	/	/	/	原料仓库内
22	地下水监控井	/	/	/	/	/	/
23	污水处理站	/	/	1座	/	/	/
24	沙土	/	/	2m <sup>3</sup>	/	消防器材	/
25	沙袋、沙包	/	/	若干	/		/
26	消防沙桶	/	/	2个	/		现场

表 4-13 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风险防范措施
1	截流措施	重点防渗区如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设置重点防渗、导流沟和集液槽；储罐区周围设置围堰，初期雨水池，紧急切断阀，保证初期雨水、泄漏物和受污染的消防水排入应急事故池，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雨水管道与污水管道不发生串漏。
2	事故排水收集系统	企业设有一座初期雨水池，一座容积为 1320m <sup>3</sup> ，池壁为 35cm 厚钢筋混凝土墙结构的应急事故池水池内壁外壁均抹 1:2 水泥砂浆；紧急状态下可以作为事故应急池存储废水，待故障消除时，再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利用管道收集事故废水，并流入应急事故池。
3	清净下水系统防控措施	不涉及清净下水
4	雨水系统防控措施	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雨排水系统具有下述措施：①具有收集初期雨水的收集池；初期雨水进水管设置切换阀，正常情况下阀门切换至雨水管网；池内设有提升泵，能将所集物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②具有雨水排口关闭设施且设有雨水收集池，利用厂内雨水管网收集系统，排至厂外排水沟。
5	生产废水系统防控措施	技改项目扩增高浓度预处理系统1套，处理能力为10 m <sup>3</sup> /d，后续生化处理系统 1 套，工艺为“厌氧+缺氧+好氧+过滤”工艺，处理能力为 25 m <sup>3</sup> /d，技改项目清洗废水排入新建的高浓度污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隔油+Fenton 反应+混凝沉淀”工艺预处理，漂洗废水经“隔油+气浮”工艺预处理，两者混合后，采用“厌氧+缺氧+好氧生化+深度处理”，满足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回用水要求后，部分

		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外排进入埇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6	废水排放去向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埇桥经济开发区接管限值后接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7	厂区内危险废物管理	厂区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建设有危废库，并与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处置合同。
8	毒性气体泄露监控预警措施	不涉及毒性气体
9	符合防护距离情况	环境防护距离为厂界外延 500m，根据现场踏勘，企业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

表4-14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池及初期雨水池	地下水监测井	污水排放口
		
雨水排放口	车间内导流沟	车间应急物资
		
罐区（围堰）	罐区（消防栓）	车间内消防栓
		
危废暂存库防渗	危废库标识牌	车间防渗

####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

本项目已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试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和《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文件要求规范排污口，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实行规范化整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的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使用由生态环境部统一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本项目在废气、废水排放口均设置了检测取样口，废气处理环保设备的进出口、排放口均设置了监测取样口，现场具备日常监测取样条件。

#### 4.2.3 其他设施

为进一步强化职工的环保意识，提高公司应急人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确保公司设备财产安全和职工的生命安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布了一系列环保管理制度。

- 1、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 2、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管理制度
- 3、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的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涉及到的各项环保措施都已经落实到位，各项环保措施投资见表 4-16。

表 4-15 建设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与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及批复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设计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环保 投资 (万元)
废气	废桶综合利用车间	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DA003)	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DA003)	30	38
	废桶仓库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5)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5)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危废库	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6)	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6)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污水处理站	UV+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7)	UV+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DA007)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废水	新建一座 50m <sup>3</sup> /d 污水处理站，高浓度废水采用“隔油+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低浓度废水采用“隔油+气浮”预处理后，混合进入“厌氧+缺氧+好氧生化+深度处理”工艺		新建一座 50m <sup>3</sup> /d 污水处理站，高浓度废水采用“隔油+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低浓度废水采用“隔油+气浮”预处理后，混合进入“厌氧+缺氧+好氧生化+深度处理”工艺	40	45
	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噪声	对设备采用消声、减振、隔音等措施		对设备采用消声、减振、隔音等措施	12	20
固废	危险固废暂存场所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和径流疏导系统		危险固废暂存场所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和径流疏导系统	5	6
分区防渗	按分区防渗要求落实防腐防渗：重点防渗、一般防渗；地下水环境监控系统		按分区防渗要求落实防腐防渗：重点防渗、一般防渗；地下水环境监控系统	12	16
环境风险	事故应急池；设置围堰，泄漏报警装置，雨污管网切断装置；配套应急设备，应急物资，制定应急预案		事故应急池；设置围堰，泄漏报警装置，雨污管网切断装置；配套应急设备，应急物资，制定应急预案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环境管理	设置废气永久采样孔、采样测试平台；废水在线监测设备；污染源标识牌		设置废气永久采样孔、采样测试平台；废水在线监测设备；污染源标识牌	11	20
绿化	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污染源	环评及批复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设计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环保 投资 (万元)
合计			110	145

## 5 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

技改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当地的环境功能区划相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所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可有效降低事故概率、减缓事故影响。

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严格执行“三同时”政策，从环境影响角度来说，技改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5.2 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

针对本项目的建设特点，环评单位提出如下措施，请建设单位参照执行。

(1) 加强全厂职工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知识的教育。配备必要的环境管理专职人员，落实、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做好企业的环境管理、验收；配合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监督和检查工作。

(2) 建立健全环保安全责任制，安排专人负责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和使用，加强废气、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3) 提高全厂环保意识，建立和健全环保管理网络及环保运行台帐，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修管理。

(4) 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确保三废防治措施的同步有效运行。

(5) 加强危险废物的储、运管理，防止事故的发生，以及对土壤、地下水的污染。

(6) 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各种事故，针对不同的事故类型制定各种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增强事故防范意识，加强防治措施的运行管理，定期对设备设施进行保养检修，消除事故隐患。

(7) 焚烧炉建成后，将各类高浓度废气（不含废包装桶车间废气）引

入焚烧炉，减少废气排放量、固废产生量。

(8) 当技改项目的选址、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包括平面布置）、工艺流程、原辅料及所述的污染防治措施等属于重大变更内容发生变化时，以及废农药包装物抽残废液、废包装物废气进入焚烧炉焚烧时，应另行评价。

### 5.3 环评批复的主要意见

一、原则同意《报告书》评价结论。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17383万元在宿州市埇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宿徐现代产业园）原厂区内实施技术改造项目，本次改造仅针对年回收处置30万只废桶相关工程内容，原年处理处置6万吨废油(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废物(HW08)45000吨/年、废乳化液(HW09)15000吨/年)的相关工程内容保持不变，技改主要内容为：取消整形、喷漆、人工溶剂擦拭工序，并依托原铁桶处置线处置废机油滤芯；新建2套清洗预处理设施，将溶剂油清洗改为碱液清洗；新建50m<sup>3</sup>/d废桶清洗废水处理系统，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水解酸化+好氧生化+深度处理”工艺处理；技改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处理各类废桶(HW04、HW08、HW49)4300吨和废机油滤芯(HW49)700吨的处理规模。项目已由宿州市埇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予以备案(备案号:2104-341302-04-02-660771)，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按《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工艺流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运营期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规范危险废物的转移交接、运输、接收、贮存及处置利用等环节管理，采用专用密闭式运输车辆，并按指定路线运输，合理安排危险废物运输时间，运输路线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区域和交通拥堵道路，确保不对沿线居民产生不利影响。

2、认真落实和优化《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加强工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并规范化设置永久采样孔和监测用平台，配套建设烟气在线监控设施。



3、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市生态环境局下达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且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书》中所列要求；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或新建居住、教育、医疗等环境敏感建筑物；同时应报告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在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项目应充分考虑其环境相容性。

4、按照“雨污分流、污废分流、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区雨污收集系统建设，提高水重复利用率；做好厂区污水处理站设备维护和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外排废水满足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埇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5、落实项目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采取相应防渗措施，落实监测计划，加强日常环境管理，防止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6、项目运行产生的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原则，实施全过程管理，严格落实分类收集、贮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固废暂存场所应按标准进行建设，设置防雨、防渗、防晒、防流失等措施，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严格滤芯转移联单制度。

7、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完备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的衔接，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全面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配备事故应急设施、物资和器材，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8、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公开。

9、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项目竣工后，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开展该项目的建设期“三同时”监督检查和运行后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报市生态环境局。

## 6 验收执行标准

依据《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以及排污许可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工艺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甲苯、二甲苯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标准限值。氨和硫化氢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各项污染物排放限值可见表 6-1。

表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污染物	排放限值		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非甲烷总烃	3.0	70	4.0
	颗粒物	1.5	30	0.5
	甲苯	0.2	10	0.2
	二甲苯	0.8	20	0.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氨	4.9	/	1.5
	硫化氢	0.33	/	0.06

表6-2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限值含义	标准来源
1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2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6.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技改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埭桥经济开发区接管限值后接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废桶污水经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洗涤用水要求。其标准值列于表 6-3 中。

表 6-3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桶桥污水厂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洗涤用水	本项目废水接管标准
pH	6~9	6.5~9.0	6-9
SS	250	30	250
COD	500	/	500
BOD <sub>5</sub>	150	30	150
TP	2.5	/	2.5
氨氮	30	/	30
氯离子	/	250	/
铁	/	0.3	/
锰	/	0.1	/

## 6.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表 6-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单位: dB (A)

项目时期	污染因子	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营运期	昼间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夜间	≤55	

## 6.3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表 6-5 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标准单位

序号	项目	III类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无量纲)	6.5-8.5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中III类水质标准
2	耗氧量(mg/L)	≤3.0	
3	氨氮(mg/L)	≤0.5	
4	六价铬(mg/L)	≤0.05	
5	汞(mg/L)	≤0.001	
6	镉(mg/L)	0.01	
7	铅(mg/L)	0.1	

## 6.5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36600-2018)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表 6-6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单位: mg/kg

序号	项目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执行标准
1	砷	60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2	镉	65	
3	六价铬	5.7	
4	铜	18000	
5	铅	800	
6	汞	38	
7	镍	900	
8	四氯化碳	2.8	
9	氯仿	0.9	
10	氯甲烷	37	
11	1,1-二氯乙烷	9	
12	1,2-二氯乙烷	5	
13	1,1-二氯乙烯	66	
14	顺-1,2-二氯乙烯	596	
15	反-1,2-二氯乙烯	54	
16	二氯甲烷	616	
17	1,2-二氯丙烷	5	
18	1,1,1,2-四氯乙烷	10	
19	1,1,2,2-四氯乙烷	6.8	
20	四氯乙烯	53	
21	1,1,1-三氯乙烷	840	
22	1,1,2-三氯乙烷	2.8	
23	三氯乙烯	2.8	
24	1,2,3-三氯丙烷	0.5	
25	氯乙烯	0.43	
26	苯	4	
27	氯苯	270	
28	1,2-二氯苯	560	
29	1,4-二氯苯	20	
30	乙苯	28	
31	苯乙烯	1290	
32	甲苯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34	邻二甲苯	640	
35	硝基苯	76	
36	苯胺	260	
37	2-氯酚	2256	
38	苯并[a]蒽	15	
39	苯并[a]芘	1.5	
40	苯并[b]荧蒽	15	
41	苯并[k]荧蒽	151	
42	蒽	1293	
43	二苯并[a,h]蒽	1.5	
44	茚并[1,2,3-cd]芘	15	
45	萘	70	

46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4500	
----	---	------	--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1 废水监测

表 7-1 污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测试要求
1	污水处理站进口	流量、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TP、石油类、二甲苯	连续 2 天 每天 4 次	生产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 75%以上。
2	污水处理站出口	流量、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TP、石油类、二甲苯		

雨水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雨水例行监测的数据，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7-2 雨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1	雨水排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 7.1.2 废气监测

## 7.1.2.1 有组织排放

项目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废气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桶车间废气 DA003	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出口	烟气量；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和速率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2	废桶仓库废气 DA005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出口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浓度和速率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3	危废库废气 DA006	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出口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浓度和速率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4	污水处理站废气 DA007	UV+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出口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浓度和速率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备注	进出口同步采样 颗粒物采用低浓度监测方法			



### 7.1.2.2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7-3。

表 7-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要求
1	厂界	上风向厂界布置 1 个监测点；下风向厂界按伞形布点原则，布设 3 个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甲苯、二甲苯、氨、硫化氢	3 次/天，2 天。	测点高度大于 1.5m，在全厂正常生产情况下进行，记录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
2	废桶综合利用车间	车间进出口外 1m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测点高度大于 1.5m，在全厂正常生产情况下进行，记录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
3	危废仓库（位于原料仓库内）	车间进出口外 1m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测点高度大于 1.5m，在全厂正常生产情况下进行，记录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
4	废桶仓库	车间进出口外 1m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测点高度大于 1.5m，在全厂正常生产情况下进行，记录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

### 7.1.3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因子及点位、频次一览表

监测种类	点位	监测项目	位置	频次
厂界噪声	▲N1	厂界噪声	东厂界外 1 米	每天昼夜各 1 次，连续 2 天
	▲N2		南厂界外 1 米	
	▲N3		西厂界外 1 米	
	▲N4		北厂界外 1 米	

### 7.1.4 地下水监测

本次验收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下水例行监测数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6。

表 7-6 地下水监测因子及点位、频次一览表

监测种类	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地下水	地下水检测点 1	pH 值、水温、耗氧量、氨氮、六价铬、汞、石油类、	1 次/天，监测 1 天
	地下水检测点 3		

	地下水检测点 5	镉、铅	
	地下水检测点 6		

### 7.1.5 土壤监测

本次验收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土壤例行监测数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7。

表 7-7 土壤监测因子及点位、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位置	布点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S1	项目 占地 范围 内	废桶车间	表 层 样	pH, 六价铬、镍、铜、 镉、铅、砷、汞、硝基苯、 2-氯酚、苯并[a]蒎、苯并[a] 芘、苯并[b]荧蒎、苯并[k] 荧蒎、蒎、二苯并[a,h]蒎、 茚并[1,2,3-c,d]芘、萘、苯 胺、四氯化碳、氯仿、氯甲 烷、1,1-二氯乙烷、1,2-二 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 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 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 丙烷、1,1,1,2-四氯乙烷、 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 烯、1,1,1,-三氯乙烷、 1,1,2,-三氯乙烷、三氯乙 烯、1,2,3-三氯丙烷、氯乙 烯、苯、氯苯、1,2-二氯 苯、1,4-二氯苯、乙苯、苯 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 二甲苯、邻二甲苯、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1 次/ 天, 监 测 1 天
S2		成品仓库			
S3		原料仓库			
S4		乳液车间			
S5		甲类仓库			
S6		润滑油再生装 置			
S7		污水站			
S8	项目 占地 范围 外	厂外对照点	0-0.2m 取样		

具体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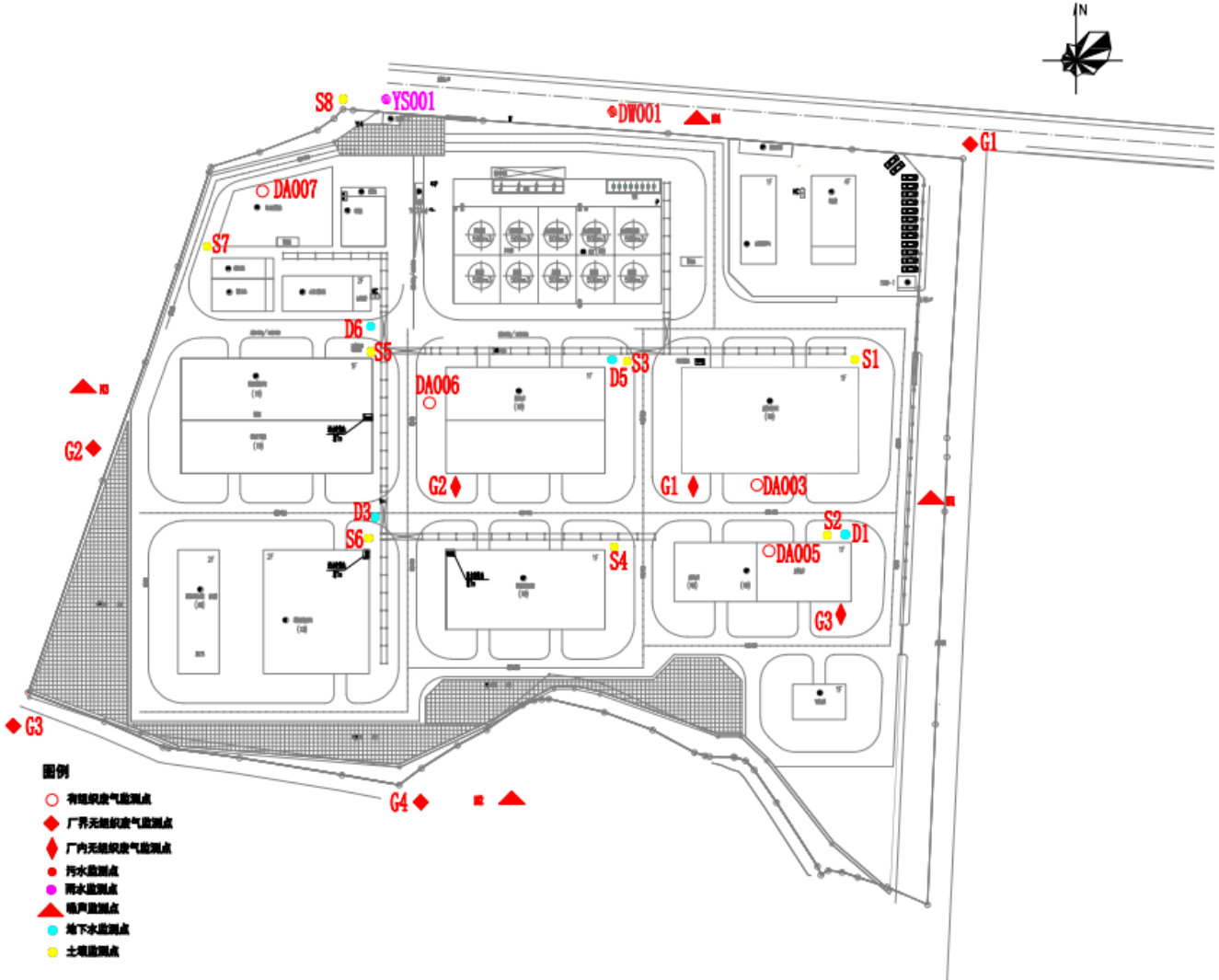


图 7-1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期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时间为2024年7月18日-7月19日。期间进行了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环境质量的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符合验收技术规范要求。

###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8-1。

表 8-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邻-二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1.4μg/L
	间, 对-二甲苯		2.2μg/L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sup>3</sup>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甲苯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0.25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和污染源废气中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0.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地下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1147-2020	/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法》GB 13195-91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HJ 970-2018	0.01mg/L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0.05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4.0×10 <sup>-5</sup> mg/L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0.004mg/L
	铅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2.5μg/L
土壤	砷	土壤质量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1mg/kg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0.01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1082-2019	0.5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1mg/kg
	铅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10mg/kg
	镍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3mg/kg
	汞	土壤质量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02mg/k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1.3×10 <sup>-3</sup> mg/kg
	氯仿		1.1×10 <sup>-3</sup> mg/kg

氯甲烷	$1.0 \times 10^{-3}$ mg/kg
1,1-二氯乙烷	$1.2 \times 10^{-3}$ mg/kg
1,2-二氯乙烷	$1.3 \times 10^{-3}$ mg/kg
1,1-二氯乙烯	$1.0 \times 10^{-3}$ mg/kg
顺-1,2-二氯乙烯	$1.3 \times 10^{-3}$ mg/kg
反-1,2-二氯乙烯	$1.4 \times 10^{-3}$ mg/kg
二氯甲烷	$1.5 \times 10^{-3}$
1,2-二氯丙烷	$1.1 \times 10^{-3}$ mg/kg
1,1,1,2-四氯乙烷	$1.2 \times 10^{-3}$ mg/kg
1,1,2,2-四氯乙烷	$1.2 \times 10^{-3}$ mg/kg
四氯乙烯	$1.4 \times 10^{-3}$ mg/kg
1,1,1-三氯乙烷	$1.3 \times 10^{-3}$ mg/kg
1,1,2-三氯乙烷	$1.2 \times 10^{-3}$ mg/kg
三氯乙烯	$1.2 \times 10^{-3}$ mg/kg
1,2,3-三氯丙烷	$1.2 \times 10^{-3}$ mg/kg
氯乙烯	$1.0 \times 10^{-3}$ mg/kg
苯	$1.9 \times 10^{-3}$ mg/kg
氯苯	$1.2 \times 10^{-3}$ mg/kg
1,2-二氯苯	$1.5 \times 10^{-3}$ mg/kg
1,4-二氯苯	$1.5 \times 10^{-3}$ mg/kg
乙苯	$1.2 \times 10^{-3}$ mg/kg
苯乙烯	$1.1 \times 10^{-3}$ mg/kg
甲苯	$1.3 \times 10^{-3}$ mg/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1.2 \times 10^{-3}$ mg/kg

	邻二甲苯		$1.2 \times 10^{-3}$ m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质谱法HJ834-2017	0.09 mg/kg
	苯胺		0.1 mg/kg
	2-氯酚		0.1 mg/kg
	苯并[a]蒽		0.1 mg/kg
	苯并[a]芘		0.1 mg/kg
	苯并[b]荧蒽		0.2 mg/kg
	苯并[k]荧蒽		0.1 mg/kg
	蒽		0.1 mg/kg
	二苯并[a,h]蒽		0.1 mg/kg
	茚并[1,2,3-cd]芘		0.1 mg/kg
	萘		0.09 mg/kg

## 8.2 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环境要素的各项监测因子确定所使用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等，详见下表。

表 8-2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校准有效期
1	便携式 PH 计	PH828+	AHMF-XCYQ-108	2025.05.19
2	生化培养箱	SPX-50B	AHMF-FXYQ-020	2024.12.24
3	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AHMF-FXYQ-131	2025.05.21
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204B	AHMF-FXYQ-016	2024.12.24
5	鼓风干燥箱	GZX-9076	AHMF-FXYQ-014	2024.12.24
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AHMF-FXYQ-007	2024.12.24
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AHMF-FXYQ-045	2025.07.29
8	红外分光测油仪	FYHW-2000B	AHMF-FXYQ-006	2024.12.24
9	气质联用仪	气相 Trace1300 气质 ISQ7000	AHMF-FXYQ-023	2026.01.07
10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E120B II	AHMF-FXYQ-029	2024.12.24

11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NX-3000	AHMF-FXYQ-024	2024.12.24
12	鼓风干燥箱	GZX-9076	AHMF-FXYQ-013	2024.12.24
13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AHMF-FXYQ-041	2024.08.01
14	气相色谱仪	Trace 1300	AHMF-FXYQ-022	2026.01.07
15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HMF-XCYQ-011	2024.08.09
16	风向风速仪	P6-8232	AHMF-XCYQ-092	2025.05.19
17	声校准器	ND9A	AHMF-XCYQ-017	2024.08.31
18	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E5701	AHMF-XCYQ-054	2025.05.19
19	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E5701	AHMF-XCYQ-055	2025.05.19
20	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E5701	AHMF-XCYQ-056	2025.05.19
22	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E5701	AHMF-XCYQ-057	2025.05.19
23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AHMF-XCYQ-023	2024.12.28

### 8.3 人员能力

本公司所有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均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监测人员数量可满足任务要求。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

2、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3、现场采样，按照不同的项目选择不同的采样容器、保存剂或固定剂、需要单独的采集的水样，应按要求采集，否则视为无效样品

4、样品采集后，严格控制样品保存环境，例如，样品箱，低温、避光和防震等措施

5、样品运输避免出现样品在运输和流转过程中损失、污染、变性或混淆

6、样品流转至实验室时，样品管理员和采样员应仔细检查并详细记录样品的状态和数量等。



- 7、进行必要的监测仪器校准和核查，检查仪器的量值溯源情况。
- 8、监测的场地、设施和环境条件等必须符合监测方法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 9、现场样品和现场测试记录、样品流转记录必须保持完整、齐全，与样品的分析原始记录和监测报告等一并归档保存。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根据采样方案确定的采样点位、频次、时间和方法进行采样，确保样品的代表性和完整性。
- 2、根据采样方案准备采样所需的设备、试剂、采样器具和容器，做好采样器具和设备的日常维护。采样前，检查相关设备的关键指标，确保检测数据质量。样品容器必须按照要清洗干净，并经过必要的检验。
- 3、按照内部质控计划和相关技术要求采集全程序空白样、平行样、加标样等。
- 4、按照实验室编码规则进行样品唯一性标识，确保样品在流转过程中自始至终不会发生混淆。
- 5、现场采样负责人定期或不定期对采样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并做好记录
- 6、采样人员经过采样技术培训，熟悉采样程序和采样规程，考核合格，持证上岗，采样人员外出前明确采样目的和方法，严格遵守采样规程。
- 7、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和技术规范进行采样、记录。

## 8.7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目的为了保证监测数据质量，使监测数据达到“五性”的要求，即代表性、完整性、精密性、准确性和可比性。质量控制是监测质量保证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控制监测人员的实验操作误差在容许范围之内，以保证监测结果的精密度和准确度在给定范围之内。监测质量保证是贯穿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体系，包括人员素质、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样品采集与贮存、分析方法的选定、实验分析质量控制、数据的记录与处理、审核等一系列质量

保证措施和技术要求。

#### (1) 监测人员技术要求

具备扎实的环境监测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正确熟练地掌握环境监测中操作技术和质量控制程序；熟知有关环境监测管理的法规、标准和规定；学习和了解国内外环境监测新技术、新方法。

凡承担监测工作，出具监测数据者，必须参加合格证考核（包括基本理论、基本操作技能和实际样品的分析三部分）。考核合格，取得（某项目）合格证，才能报出（该项目）监测数据。

#### (2) 监测仪器管理与定期检定

1) 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对所用计量分析仪器定期进行计量检定，经检定合格，方准使用。

2) 非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可自行进行检定/校准，或送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检定，合格后方可使用。

3) 计量器具在日常使用过程中应经常检查，及时校验和维护保养。如天平的零点、灵敏性和示值变动性；分光光度计的波长准确性、灵敏度和比色皿成套性；pH计的示值总误差；以及仪器调节性误差，应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使仪器设备随时处于完好状态。

4) 新购置的玻璃量器，在使用前，首先对其密合性、容量允许差、流出时间等指标进行检定，合格后方可使用。

#### (3) 监测分析方法的选用

对不同的监测分析对象所选用的分析方法要选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公认的监测分析方法或行业标准方法。

#### (4) 原始记录

现场监测采样、样品保存、样品传输、样品交接、样品处理和实验室分析的原始记录是监测工作的重要凭证，应在监测现场按规定格式对各栏目认真填写，个人不得擅自销毁，填写完后按期归档保存。

原始记录上数据有误而要改正时，应在错误的数字上划两横，在错误的数字右上方写上正确的数字，并在改动处左下方签名或盖章。不得在原始记录上

涂改或撕页。

(5) 测量数据的有效数字

记录测量值时，要考虑到计量器具的精密度和准确度，以及测量仪器本身的读数误差。对检定合格的计量器具，有效位数记录到最小分度值，最多保留一位不确定数字。

分析结果有效数字所能达到的位数不能超过方法最低检出浓度的有效位数所能达到的有效位数。

(6) 监测结果的表示

当测定结果在检出限（或最小检出浓度）以上时，报实际测得结果值。当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ND。对异常值的判断和处理，参照GB4883-2008进行。

(7) 监测报告三级审核制：第一级为实验室分析人员的互相复核；第二级为技术或质量负责人的审核；第三级为授权签字人的批准。

##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9.1 监测期间工况

#### (1) 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推荐的工况记录方法，采取产品产量核算法记录本项目监测期间工况。通过产品产量与设计定额比较，核算监测期间工况。

#### (2) 监测期间工况

2024年7月18~7月19日、8月29~8月30日，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生产负荷98%~99%，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表9-1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 年产量 (t/a)	环评设计 日产量 (t/d)	验收期间产能				生产负荷
			2024.7.18 (t/d)	2024.7.19 (t/d)	2024.8.29 (t/d)	2024.8.30 (t/d)	
塑料片	2702.95	9.010	8.852	8.861	8.85	8.875	98%~99%
铁片	1519.85	5.066	5.011	5.029	4.97	4.990	
金属	458.5	1.528	1.499	1.513	1.507	1.505	
钢筋	500	1.66	1.635	1.642	1.643	1.631	

### 9.2 验收监测内容及评价

#### 9.2.1 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

##### 1、有组织废气

废桶车间 DA003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3，废桶仓库 DA005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4，危废库废气 DA006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5，污水处理站 DA007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3 废桶车间 DA003 排气筒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8月29日			2024年08月30日				
			I	II	III	I	II	III		
废桶车间废气 DA003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1.767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6496	33515	33056	32663	34648	33644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2.8	25.2	24.0	26.1	23.2	24.0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0.832	0.845	0.793	0.853	0.804	0.807	1.5	是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44	5.53	5.13	5.38	6.02	5.45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62	0.185	0.170	0.176	0.209	0.183	3.0	是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8月29日			2024年08月30日				
			I	II	III	I	II	III		
废桶车间废气 DA003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1.767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1890	32470	31994	36846	35489	36309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1	2.5	2.2	1.8	2.0	1.9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67	0.081	0.07	0.066	0.071	0.069	1.5	是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92	1.89	1.70	1.77	1.90	1.73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61	0.061	0.054	0.065	0.067	0.063	3.0	是	

表 9-4 废桶仓库 DA005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废桶仓库废气 DA005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5027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9958	19959	19654	18067	18716	18842	/	/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9.65	8.67	9.15	6.27	6.81	7.27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93	0.173	0.180	0.113	0.127	0.137	3.0	是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2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8	/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废桶仓库废气 DA005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5027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8957	18483	18177	17843	16392	17177	/	/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7	2.43	2.54	2.22	2.48	2.54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39	0.045	0.046	0.040	0.041	0.044	3.0	是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2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8	/

表 9-5 危废库废气 DA006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危废库废气 DA006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1.131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4455	24415	24414	22868	23473	23474	/	/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6.62	5.90	5.42	7.47	6.79	7.82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62	0.144	0.132	0.171	0.159	0.184	3.0	是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2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8	/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危废库废气 DA006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1.131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2513	31566	31039	29914	29107	29412	/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3	1.89	1.95	2.83	2.72	2.44	70	是

	烃（以碳计）	排放速率（kg/h）	0.066	0.060	0.061	0.085	0.079	0.072	3.0	是
	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kg/h）	/	/	/	/	/	/	0.2	/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ND	ND	ND	ND	ND	ND	20	是
		排放速率（kg/h）	/	/	/	/	/	/	0.8	/

表 9-6 污水处理站 DA007 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污水处理站废气 DA007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m <sup>2</sup> ）	0.0707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696	5615	5778	5694	5780	5770	/	/	
	非甲烷总 烃（以碳 计）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6.59	5.15	5.77	8.86	9.57	8.27	70	是
		排放速率（kg/h）	0.038	0.029	0.033	0.050	0.055	0.048	3.0	是
	氨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3.62	4.13	4.08	4.62	4.07	4.22	/	/
		排放速率（kg/h）	2.06×10 <sup>-2</sup>	2.32×10 <sup>-2</sup>	2.36×10 <sup>-2</sup>	2.63×10 <sup>-2</sup>	2.35×10 <sup>-2</sup>	2.43×10 <sup>-2</sup>	4.9	是
	硫化氢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365	0.266	0.298	0.404	0.322	0.278	/	/
排放速率（kg/h）		2.08×10 <sup>-3</sup>	1.49×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2.30×10 <sup>-3</sup>	1.86×10 <sup>-3</sup>	1.60×10 <sup>-3</sup>	0.33	是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4年07月18日			2024年07月19日					
		I	II	III	I	II	III			



污水处理站废气 DA007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6488	6737	6537	6078	5940	5868	/	/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35	3.02	2.22	2.22	2.41	2.08	70	是
		排放速率 (kg/h)	1.52×10 <sup>-2</sup>	2.03×10 <sup>-2</sup>	1.45×10 <sup>-2</sup>	1.35×10 <sup>-2</sup>	1.43×10 <sup>-2</sup>	1.22×10 <sup>-2</sup>	3.0	是
	氨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13	1.68	2.45	1.98	1.43	2.47	/	/
		排放速率 (kg/h)	1.38×10 <sup>-2</sup>	1.13×10 <sup>-2</sup>	1.60×10 <sup>-2</sup>	1.20×10 <sup>-2</sup>	8.49×10 <sup>-3</sup>	1.45×10 <sup>-2</sup>	4.9	是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121	0.109	0.136	0.119	0.122	0.107	/	/
		排放速率 (kg/h)	7.85×10 <sup>-4</sup>	7.34×10 <sup>-4</sup>	8.89×10 <sup>-4</sup>	7.23×10 <sup>-4</sup>	7.25×10 <sup>-4</sup>	6.28×10 <sup>-4</sup>	0.33	是

根据验收期间废气治理设施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验收期间废桶车间 DA003 排气筒颗粒物进口浓度为 22.8~26.1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0.793~0.853 kg/h，出口浓度为 1.8~2.5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66~0.081kg/h，处理效率为 90%~93%，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4.44~6.02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0.162~0.209kg/h，出口浓度为 1.70~1.92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54~0.067kg/h，处理效率为 57%~68%；废桶仓库 DA005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6.27~9.65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0.113~0.193kg/h，出口浓度为 2.07~2.54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39~0.046kg/h，处理效率为 64%~79%，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危废库废气 DA006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5.42~7.82mg/m<sup>3</sup>，进口速率 0.132~0.184kg/h，出口浓度为 1.89~2.83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60~0.085 kg/h，处理效率为 60%~69%，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污水处理站 DA007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5.15~9.57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0.029~0.055kg/h，出口浓度为 2.08~3.02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1.22×10<sup>-2</sup>~2.03×10<sup>-2</sup> kg/h，处理效率为 41%~75%，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标准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氨进口浓度为 3.62~4.62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2.0×10<sup>-2</sup>~2.63×10<sup>-2</sup> kg/h，出口浓度为 1.43~2.47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8.49×10<sup>-3</sup>~1.45×10<sup>-2</sup> kg/h，处

理效率为 40%~65%，硫化氢进口浓度为 0.266~0.404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1.49×10<sup>-3</sup>~2.3×10<sup>-3</sup> kg/h，出口浓度为 0.107~0.136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6.28×10<sup>-4</sup>~8.89×10<sup>-4</sup> kg/h，处理效率为 54%~71%，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各项有组织废气均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

##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7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废桶综合利用车间 5#	危废仓库 6#	废桶仓库 7#
颗粒物	2024.7.18	第一次	0.183	0.226	0.257	0.221	/	/	/
		第二次	0.189	0.235	0.252	0.226	/	/	/
		第三次	0.195	0.241	0.263	0.233	/	/	/
	2024.7.19	第一次	0.186	0.224	0.253	0.248	/	/	/
		第二次	0.193	0.238	0.268	0.241	/	/	/
		第三次	0.178	0.246	0.260	0.236	/	/	/
标准值			0.5				/		
是否达标			达标				/		
甲苯	2024.7.18	第一次	ND	ND	ND	ND	/	/	/
		第二次	ND	ND	ND	ND	/	/	/
		第三次	ND	ND	ND	ND	/	/	/
	2024.7.19	第一次	ND	ND	ND	ND	/	/	/

		第二次	ND	ND	ND	ND	/	/	/
		第三次	ND	ND	ND	ND	/	/	/
标准值			0.2				/		
是否达标			达标				/		
二甲苯	2024.7.18	第一次	ND	ND	ND	ND	/	/	/
		第二次	ND	ND	ND	ND	/	/	/
		第三次	ND	ND	ND	ND	/	/	/
	2024.7.19	第一次	ND	ND	ND	ND	/	/	/
		第二次	ND	ND	ND	ND	/	/	/
		第三次	ND	ND	ND	ND	/	/	/
标准值			0.2				/		
是否达标			达标				/		
氨	2024.7.18	第一次	0.05	0.11	0.16	0.11	/	/	/
		第二次	0.08	0.15	0.12	0.10	/	/	/
		第三次	0.07	0.12	0.14	0.13	/	/	/
	2024.7.19	第一次	0.05	0.10	0.14	0.11	/	/	/
		第二次	0.07	0.13	0.17	0.10	/	/	/
		第三次	0.07	0.15	0.13	0.13	/	/	/
标准值			1.5				/		

是否达标			达标				/		
硫化氢	2024.7.18	第一次	0.007	0.012	0.013	0.011	/	/	/
		第二次	0.009	0.010	0.016	0.013	/	/	/
		第三次	0.008	0.014	0.016	0.012	/	/	/
	2024.7.19	第一次	0.009	0.013	0.013	0.011	/	/	/
		第二次	0.007	0.011	0.017	0.015	/	/	/
		第三次	0.006	0.010	0.012	0.012	/	/	/
标准值			0.06				/		
是否达标			达标				/		
非甲烷 总烃	2024.7.18	第一次	0.70	1.43	1.53	1.68	1.70	1.77	1.86
		第二次	0.62	1.58	1.38	1.40	1.53	1.85	1.77
		第三次	0.81	1.65	1.48	1.59	1.58	1.94	1.99
	2024.7.19	第一次	0.78	1.34	1.48	1.41	1.92	1.93	1.83
		第二次	0.67	1.59	1.60	1.23	2.04	1.78	1.98
		第三次	0.89	1.46	1.54	1.55	1.98	1.85	1.77
标准值			4				6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2024年7月18日~7月19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0.62~1.68 mg/m<sup>3</sup>，颗粒物无组织

排放浓度为 0.178~0.268 mg/m<sup>3</sup>，甲苯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 0.0015mg/m<sup>3</sup>，均能够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标准限值；氨排放浓度为 0.05~0.16 mg/m<sup>3</sup>，硫化氢排放浓度为 0.006~0.017 mg/m<sup>3</sup>，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内无组织排放浓度 1.53~2.04 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9.2.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9-8 污水处理站进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污水处理站进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无量纲)		2024.7.18	8.1	8.1	8.1	8.1
化学需氧量			$1.80 \times 10^3$	$2.04 \times 10^3$	$2.08 \times 10^3$	$2.10 \times 1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5	613	617	625
氨氮			107	105	102	104
悬浮物			64	77	60	53
总磷			0.91	0.93	0.88	0.91
石油类			ND	ND	ND	ND
挥发性有机物	邻-二甲苯( $\mu\text{g/L}$ )		ND	ND	ND	ND
	间, 对-二甲苯( $\mu\text{g/L}$ )		ND	ND	ND	ND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污水处理站进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无量纲)		2024.7.19	8.0	8.0	8.0	8.0
化学需氧量			$1.30 \times 10^3$	$1.22 \times 10^3$	$1.10 \times 10^3$	$1.15 \times 1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385	361	326	344
氨氮			86.8	90.8	81.4	82.3
悬浮物			69	74	71	66
总磷			1.01	0.96	0.99	1.00
石油类			ND	ND	ND	ND
挥发性有机物	邻-二甲苯( $\mu\text{g/L}$ )		ND	ND	ND	ND
	间, 对-二甲苯( $\mu\text{g/L}$ )		ND	ND	ND	ND

表 9-9 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污水处理站出口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无量纲)	2024.7.18	7.3	7.5	7.4	7.4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49	46	48	4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4.4	13.2	14.2	15.9	150	达标
氨氮		16.3	15.4	14.5	15.9	30	达标
悬浮物		35	45	39	36	250	达标

总磷		0.46	0.42	0.40	0.41	2.5	达标
石油类		ND	ND	ND	ND	10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邻-二甲苯 ( $\mu\text{g/L}$ )	ND	ND	ND	ND	/	/
	间,对-二甲苯 ( $\mu\text{g/L}$ )	ND	ND	ND	ND	/	/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污水处理站出口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无量纲)		7.4	7.5	7.5	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58	64	66	7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7	27.3	23.9	24.9	150	达标
氨氮		8.97	8.01	8.81	8.57	30	达标
悬浮物		30	28	33	27	250	达标
总磷		0.54	0.57	0.55	0.61	2.5	达标
石油类		ND	ND	ND	ND	10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邻-二甲苯 ( $\mu\text{g/L}$ )	ND	ND	ND	ND	/	/
	间,对-二甲苯 ( $\mu\text{g/L}$ )	ND	ND	ND	ND	/	/

根据废水总排口水质的采样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 检测结果为 8.0~8.1, 出水口检测结果为 7.3~7.5; 化学需氧量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1100~2100 mg/L, 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46~73mg/L, 处理效率为 94%~98%; 五日生化需氧量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326~625 mg/L, 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13.2~28.7mg/L, 处理效率为 93%~98%, 氨氮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81.4~107 mg/L, 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8.01~16.3mg/L, 处理效率为 85%~91%; 悬浮物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53~77mg/L, 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27~45mg/L, 处理效率为 32%~62%; 总磷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0.88~1.01 mg/L, 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0.40~0.61mg/L, 处理效率为 39%~55%; 石油类排放浓度小于 0.06mg/L, 邻-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1.4 $\mu\text{g/L}$ , 间,对-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2.2 $\mu\text{g/L}$ , 均可满足埕桥污水厂处理厂接管要求。

雨水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雨水例行监测数据, 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24 日和 2023 年 5 月 30 日，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

**表 9-10 雨水排口监测结果**

日期	COD (mg/L)	SS (mg/L)	C <sub>10</sub> -C <sub>40</sub> (mg/L)
2023.4.24	6	17	0.12
2023.5.30	20	6	0.33

降雨期间雨水排口化学需氧量 6-20mg/L、悬浮物 6-17 mg/L、石油烃 0.12-0.33 mg/L。



### 9.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该项目噪声主要由生产车间内设备以及风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11。

表 9-1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样品类别：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N1 东厂界	2024.8.29	厂界噪声	62	52
	2024.8.30		61	52
▲N2 南厂界	2024.8.29	厂界噪声	62	52
	2024.8.30		61	53
▲N3 西厂界	2024.8.29	厂界噪声	63	53
	2024.8.30		62	53
▲N4 北厂界	2024.8.29	厂界噪声	62	54
	2024.8.30		61	52
标准值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2024 年 8 月 29 日~8 月 30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和项目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限值要求。

### 9.2.4 地下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地下水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下水例行监测数据，监测时间 2023 年 5 月 27 日，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

表 9-12 厂区地下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序号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地下水检测点 5	地下水检测点 6	地下水检测点 3	地下水检测点 1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pH 值（无量纲）	6.8	7.0	7.3	7.5	6.5-8.5	达标
2	水温	18.0	18.2	18.5	17.1	-	/
3	耗氧量	1.27	1.06	0.96	1.80	10	达标
4	氨氮	0.989	0.664	0.248	0.294	1.5	达标
5	六价铬	ND	ND	0.006	ND	0.1	达标
6	汞	1.34×10 <sup>-4</sup>	1.98×10 <sup>-4</sup>	1.45×10 <sup>-4</sup>	ND	0.002	达标

7	石油类	0.06	0.07	0.09	0.09	/	/
8	镉	ND	ND	ND	ND	0.01	达标
9	铅	$1.50 \times 10^{-3}$	$1.05 \times 10^{-3}$	$3.68 \times 10^{-3}$	$1.37 \times 10^{-2}$	0.1	达标

厂区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监测数据相较于环评阶段工程建设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 9.2.5 土壤监测结果及评价

土壤引用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土壤例行监测数据，监测时间 2023 年 4 月 26 日，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

表 9-13 厂区土壤监测结果 单位: pH 无量纲, 其它 mg/L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S1 废桶 车间	S2 成品 仓库	S3 原料 仓库	S4 乳液 车间	筛选值 (第二类 用地)	达标 情况
pH (无量纲)	8.0	7.9	8.0	8.0	-	-
六价铬 (mg/kg)	0.6	ND	ND	ND	5.7	达标
镍	40	37	46	39	900	达标
铜	27	24	30	31	18000	达标
镉	ND	ND	ND	ND	65	达标
铅	32	15	28	45	800	达标
砷	8.08	5.83	7.65	8.20	60	达标
汞	$7.26 \times 10^{-2}$	$3.20 \times 10^{-2}$	$6.13 \times 10^{-2}$	$4.85 \times 10^{-2}$	38	达标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ND	ND	ND	ND	4500	达标
硝基苯	ND	ND	ND	ND	76	达标
2-氯酚	ND	ND	ND	ND	2256	达标
苯并[a]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a]芘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b]荧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ND	ND	ND	ND	151	达标
蒽	ND	ND	ND	ND	1293	达标
二苯并[a,h]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茚并[1,2,3-c,d]芘	ND	ND	ND	ND	15	达标
萘	ND	ND	ND	ND	70	达标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60	达标
四氯化碳	ND	ND	ND	ND	2.8	达标
氯仿	ND	ND	ND	ND	0.9	达标
氯甲烷	ND	ND	ND	ND	37	达标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ND	9	达标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ND	5	达标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66	达标
顺-1,2-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596	达标
反-1,2-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54	达标
二氯甲烷	ND	ND	ND	ND	616	达标
1,2-二氯丙烷	ND	ND	ND	ND	5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ND	10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ND	6.8	达标
四氯乙烯	ND	ND	ND	ND	53	达标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ND	840	达标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ND	2.8	达标
三氯乙烯	ND	ND	ND	ND	2.8	达标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ND	0.5	达标
氯乙烯	ND	ND	ND	ND	0.43	达标
苯	ND	ND	ND	ND	4	达标
氯苯	ND	ND	ND	ND	270	达标
1,2-二氯苯	ND	ND	ND	ND	560	达标
1,4-二氯苯	ND	ND	ND	ND	20	达标
乙苯	ND	ND	ND	ND	28	达标
苯乙烯	ND	ND	ND	ND	1290	达标
甲苯	ND	ND	ND	ND	1200	达标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ND	ND	ND	ND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ND	ND	ND	ND	640	达标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S5 甲类仓库	S6 润滑油再生装置	S7 污水站	S8 厂外对照点	筛选值 (第二类用地)	达标情况
pH (无量纲)	8.0	7.9	8.1	8.2	-	-
六价铬 (mg/kg)	ND	ND	ND	ND	5.7	达标
镍	45	44	49	42	900	达标
铜	30	23	33	25	18000	达标
镉	ND	ND	ND	ND	65	达标
铅	25	37	42	23	800	达标
砷	9.30	7.00	12.1	6.14	60	达标
汞	1.12	$3.76 \times 10^{-2}$	$4.27 \times 10^{-2}$	$3.26 \times 10^{-2}$	38	达标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ND	ND	ND	ND	4500	达标
硝基苯	ND	ND	ND	ND	76	达标

2-氯酚	ND	ND	ND	ND	2256	达标
苯并[a]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a]芘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b]荧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ND	ND	ND	ND	151	达标
蒽	ND	ND	ND	ND	1293	达标
二苯并[a,h]蒽	ND	ND	ND	ND	1.5	达标
茚并[1,2,3-c,d]芘	ND	ND	ND	ND	15	达标
萘	ND	ND	ND	ND	70	达标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60	达标
四氯化碳	ND	ND	ND	ND	2.8	达标
氯仿	ND	ND	ND	ND	0.9	达标
氯甲烷	ND	ND	ND	ND	37	达标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ND	9	达标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ND	5	达标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66	达标
顺-1,2-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596	达标
反-1,2-二氯乙烯	ND	ND	ND	ND	54	达标
三氯甲烷	ND	ND	ND	ND	616	达标
1,2-二氯丙烷	ND	ND	ND	ND	5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ND	10	达标
1,1,2,2-四氯乙烷	ND	ND	ND	ND	6.8	达标
四氯乙烯	ND	ND	ND	ND	53	达标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ND	840	达标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ND	2.8	达标
三氯乙烯	ND	ND	ND	ND	2.8	达标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ND	0.5	达标
氯乙烯	ND	ND	ND	ND	0.43	达标
苯	ND	ND	ND	ND	4	达标
氯苯	ND	ND	ND	ND	270	达标
1,2-二氯苯	ND	ND	ND	ND	560	达标
1,4-二氯苯	ND	ND	ND	ND	20	达标
乙苯	ND	ND	ND	ND	28	达标
苯乙烯	ND	ND	ND	ND	1290	达标
甲苯	ND	ND	ND	ND	1200	达标

间二甲苯+ 对二甲苯	ND	ND	ND	ND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ND	ND	ND	ND	640	达标

厂区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 10 环境管理检查

### 10.1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环保档案资料及“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2021年4月21日，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2104-341302-4-02-660771）；

2021年5月委托安徽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2年3月4日，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宿环建函[2022]12号文《关于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021年2月5日企业取得了排污许可证（首次），排污许可证书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

2023年10月13日企业取得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书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

2023年2月修编《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341302-2023-007-M）；

该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各项制度，建设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等均能按照环境管理规定的程序进行，做到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三同时”。

###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各级人员职责、废水管理制度、废气管理制度、固废管理制度、巡查制度、职工环保教育及奖惩制度等。

### 10.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安全环境部，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10.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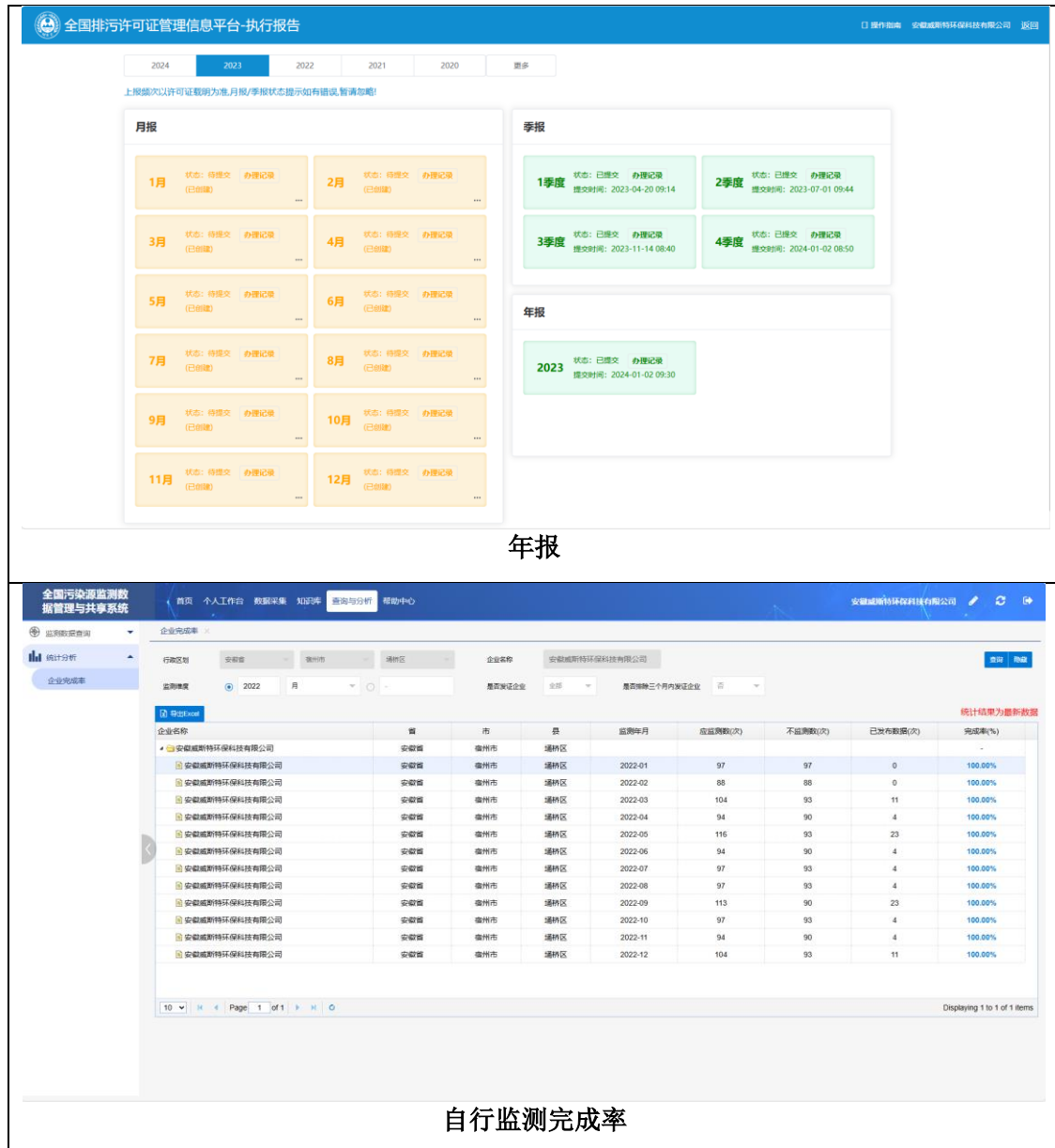
### 10.5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公司依法向宿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排污申报，并通过审查。企业于2021年

2月5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技术改造项目建成后，于2023年10月13日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有效期为2023年10月13日-2028年10月12日。

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记录台账及开展例行监测；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许可信息公开显示，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排污许可报告制度，自2021年上报年度执行报告。

表10-1 排污执行情况



### 10.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制定情况

公司针对易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生产工段和环境，修订了《安徽威斯特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突发性事故，立即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2月，在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341302-2023-007-M)。

### **10.7 环境保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卫生防护距离及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公司厂界外500m范围内为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区域。经现场调查，环境保护区域内无居住区等敏感点，满足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

### **10.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10-2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规范危险废物的转移交接、运输、接收、贮存及处置利用等环节管理，采用专用密闭式运输车辆，并按指定路线运输，合理安排危险废物运输时间，运输路线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区域和交通拥堵道路，确保不对沿线居民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按照规范对危险废物的转移交接、运输、接收、贮存及处置利用等环节进行管理，委托有资质的长丰县东方运输有限公司进行危险废物运输。
认真落实和优化《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加强工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并规范化设置永久采样孔和监测用平台，配套建设烟气在线监控设施。	已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废桶回收车间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DA003 排气筒排放；废桶库废气依托原有“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DA005 排气筒排放；危废库废气通过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DA006 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新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污水池采用加盖，废气收集后采用“UV+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DA007 排气筒排放，各排气筒均设置有永久采样孔和监测用平台。
按照“雨污分流、污废分流、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区雨污收集系统建设，提高水重复利用率；做好厂区污水处理站设备维护和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外排废水满足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埇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按照“雨污分流、污废分流、一水多用”原则，新建 10m <sup>3</sup> /d 高浓度废水处理系统，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送低浓度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新建低浓度污水处理系统为 50m <sup>3</sup> /d，采用“隔油+气浮+厌氧+缺氧+好氧+二沉池+过滤”处理，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依托原有污水排放口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现有污水排放口设置有在线监测系统。
落实项目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采取相应防渗措施，落实监测计划，加强日常环境管理，防止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项目废桶车间、废桶仓库及成品库依托原有工程改造，根据环评报告书原有工程已落实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满足要求。厂区新建 7 座地下水监测井，并开展环境监测。
项目运行产生的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原则，实施全过程管理，严格落实分类收集、贮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固废暂存场所应按标准进行建设，设置防雨、防渗、防晒、防流失等措施，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严格滤芯转移联单制度。	本工程依托现有危废暂存库使用，未新建固废暂存库，本工程产生的废油和废乳化液送现有工程处理利用，其他危险废物委托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公司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严格履行转移联单制度。

<p>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完备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的衔接，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全面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配备事故应急设施、物资和器材，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p>	<p>公司已于2023年2月修编《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341302-2023-007-M）。</p>
<p>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公开。</p>	<p>公司已建立公众参与平台，将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建立健全的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公开。</p>
<p>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p>	<p>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302MA2MUXRM6F001V。</p>

## 11 验收监测结论

### 11.1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11.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 (1) 废水

建设雨污分流管网；新建 10m<sup>3</sup>/d 高浓度废水处理系统，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后送低浓度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新建低浓度污水处理系统为 50m<sup>3</sup>/d，采用“隔油初沉+气浮反应+A<sup>2</sup>O(厌氧+缺氧+生物接触氧化)+二沉池+混凝过滤”处理，部分回用至清洗生产线，剩余部分依托原有污水排放口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埇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 (2) 废气

##### 有组织废气

废包装桶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破碎废气经收集后进入集气总管，通过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废包装桶吸残废气、废桶暂存废气经收集后，汇入车间集气总管，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TA005）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危废暂存库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碱喷淋+UV+二级活性炭装置（TA006）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6 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 UV+二级活性炭装置（TA007）吸收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7 排放。

#####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废包装桶吸残、破碎、清洗车间、危废库以及污水处理站会散发少量 VOCs。通过加强密闭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 (3)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主要为吸残液、废标签贴、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钢筋等危险废物。

项目抽残产生的废矿物油（HW08 251-001-08）、废乳化液（HW09 900-007-

09)、废油墨 (HW12 200-299-12)、废树脂 (HW13 900-014-13)、废油漆 (HW12 200-299-12)、废农药 (HW12 200-299-12)、废标签贴 (HW49 900-041-49)、废滤材 (纤维) (HW49 900-041-49)、粉尘 (HW49 900-041-49)、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污水处理站物化污泥 (HW49 772-006-49) 等危险废物均委托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建设 750m<sup>2</sup> 危废暂存库, 能够实现防雨、防风、防渗漏、防流失。环保标识标牌完善, 建立危废管理台账, 实现危废转移五联单。

#### (4) 噪声

农药桶预处理搅拌罐、风机等设置减振基础; 污水处理站罗茨风机加装消音器。

#### (5) 环境风险

建设了一座总容积为 1320m<sup>3</sup> 的事故应急池, 可以满足项目事故状况的废水临时储存需要。建立应急管理机构, 配备一定应急物资, 于 2023 年 2 月修订《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在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备案编号: 341302-2023-007-M。

### 11.3 验收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工况达到 98%-99%, 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相关要求, 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 11.4 废气监测结论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根据验收期间废气治理设施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期间废桶车间 DA003 排气筒颗粒物进口浓度为 22.8~26.1mg/m<sup>3</sup>, 进口速率为 0.793~0.853 kg/h, 出口浓度为 1.8~2.5mg/m<sup>3</sup>, 排放速率为 0.066~0.081kg/h, 处理效率为 90%~93%, 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4.44~6.02mg/m<sup>3</sup>, 进口速率为 0.162~0.209kg/h, 出口浓度为 1.70~1.92mg/m<sup>3</sup>, 排放速率为 0.054~0.067kg/h, 处理效率为 57%~68%; 废桶仓库 DA005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6.27~9.65mg/m<sup>3</sup>, 进口速率为 0.113~0.193kg/h, 出口浓度为 2.07~2.54mg/m<sup>3</sup>, 排放速率为 0.039~0.046kg/h, 处理效率为 64%~79%, 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 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 危废库废气 DA006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5.42~7.82mg/m<sup>3</sup>, 进口速率 0.132~0.184kg/h, 出口浓度为

1.89~2.83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60~0.085 kg/h，处理效率为 60%~69%，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污水处理站 DA007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 5.15~9.57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0.029~0.055kg/h，出口浓度为 2.08~3.02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1.22 \times 10^{-2}$ ~ $2.03 \times 10^{-2}$  kg/h，处理效率为 41%~75%，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标准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氨进口浓度为 3.62~4.62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2.0 \times 10^{-2}$ ~ $2.63 \times 10^{-2}$  kg/h，出口浓度为 1.43~2.47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8.49 \times 10^{-3}$ ~ $1.45 \times 10^{-2}$  kg/h，处理效率为 40%~65%，硫化氢进口浓度为 0.266~0.404mg/m<sup>3</sup>，进口速率为  $1.49 \times 10^{-3}$ ~ $2.3 \times 10^{-3}$  kg/h，出口浓度为 0.107~0.136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6.28 \times 10^{-4}$ ~ $8.89 \times 10^{-4}$  kg/h，处理效率为 54%~71%，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各项有组织废气均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监测数据，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62~1.68 mg/m<sup>3</sup>，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178~0.268 mg/m<sup>3</sup>，甲苯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 0.0015 mg/m<sup>3</sup>，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 0.0015mg/m<sup>3</sup>，均能够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标准限值”；氨排放浓度为 0.05~0.16 mg/m<sup>3</sup>，硫化氢排放浓度为 0.006~0.017 mg/m<sup>3</sup>，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内无组织排放浓度 1.53~2.04 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11.5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 检测结果为 8.0~8.1，出水口检测结果为 7.3~7.5；化学需氧量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1100~2100 mg/L，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46~73mg/L，处理效率为 94%~98%；五日生化需氧量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326~625 mg/L，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13.2~28.7mg/L，处理效率为 93%~98%，氨氮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81.4~107 mg/L，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8.01~16.3mg/L，处理效率为 85%~91%；悬浮物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53~77mg/L，出水口检测浓度为 27~45mg/L，处理效率为 32%~62%；总磷进水口检测浓度为 0.88~1.01 mg/L，出水口检测浓度

为 0.40~0.61mg/L，处理效率为 39%~55%；石油类排放浓度小于 0.06mg/L，邻-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1.4  $\mu\text{g/L}$ ，间，对-二甲苯排放浓度小于 2.2  $\mu\text{g/L}$ ，均可满足埇桥污水厂处理厂接管要求。

## 11.6 噪声监测结论

各向厂界昼夜间的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11.7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吸残液、废标签贴、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钢筋。

危废暂存库面积约为 750m<sup>2</sup>。贮存场按危险废物类别分区存放危废。危险废物贮存间地面基础采用“复合防渗结构用压实粘土(厚度不小于 1m，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s}$ )+600g/m<sup>2</sup> 无纺土工布复合基础为地基，其上铺设 2mm 厚 HDPE 膜(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 )”防渗工艺。暂存间内设置集液沟。危险废物委托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运和处置。

## 11.8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未发生重大变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

## 11.9 建议

- 1、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并根据演练结果及时调整预案，确保预案的可行性；
- 3、应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安全意识，培训专业监测技术人员，提高自行监测能力；
- 4、加强各类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的管理，完善危险废物台账登记。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104-341302-4-02-660771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桃山街埇桥经开区彭祖西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1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和处置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废桶 4300t、废机油滤芯 700t		实际生产能力		废桶 4300t、废机油滤芯 700t		环评单位	安徽绿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宿环建函【2022】12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日期	2023.10.1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302MA2MUXRM6F001V				
	验收单位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迈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8%~99%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		所占比例（%）	22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5		所占比例（%）	29			
	废水治理（万元）	45	废气治理（万元）	38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50m <sup>3</sup>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h				
运营单位		安徽威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4年10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场实际排放总量（9）	全场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pH(无量纲)		7.3~7.5	6~9										
	化学需氧量		46~73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3.2~28.7	150										
	氨氮		8.01~16.3	30										
	总磷		0.40~0.61	2.5										
	SS		27~45	250										
	石油类		≤0.06	10										
	邻-二甲苯		≤1.4μg/L	/										
间、对-二甲苯		≤2.2μg/L	/											
废气														

	烟尘		1.8~2.5	30								
	VOCs		1.70~3.02	70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